



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ZHONGYU GAS HOLDINGS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3633



2019

Annual Report 年報



目錄

頁次	
2	財務及營運摘要
4	公司資料
5	主席報告
8	行政總裁致辭
12	營運統計資料
1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9	董事之個人資料
32	企業管治報告
42	董事會報告
53	獨立核數師報告
5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1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63	綜合權益變動表
65	綜合現金流量表
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2	財務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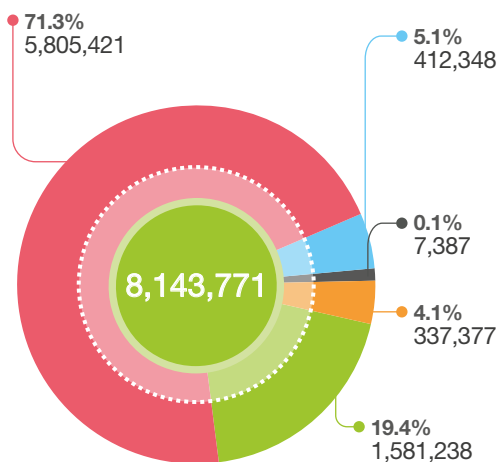


財務及營運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變動 %
營業額	8,143,771	7,627,088	6.8%
毛利	1,909,920	2,221,873	(14.0)%
(毛利率)	(23.5%)	(29.1%)	(5.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430,121	620,684	(30.7)%
經調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不包括外匯匯兌虧損淨額及購股權開支)	722,485	1,001,436	(27.9)%
EBITDA	1,813,582	2,107,648	(14.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6.93	24.52	(31.0)%
擬派付末期股息(港仙)	5.00	7.00	(28.6)%
天然氣銷售量(千立方米)	1,943,564	1,615,646	20.3%
新增管道燃氣接駁(「煤改氣」項目住宅用戶)	217,674	445,324	(51.1)%
新增管道燃氣接駁(非「煤改氣」項目住宅用戶)	230,622	223,253	3.3%

2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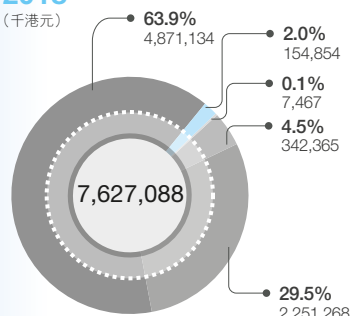
(千港元)



- 銷售燃氣
- 燃氣管道建設之收益
-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 銷售液化石油氣
- 銷售火爐及其他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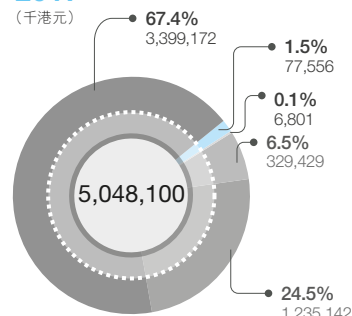
2018

(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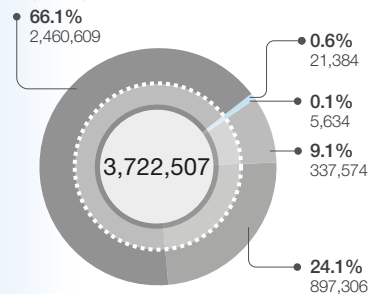
2017

(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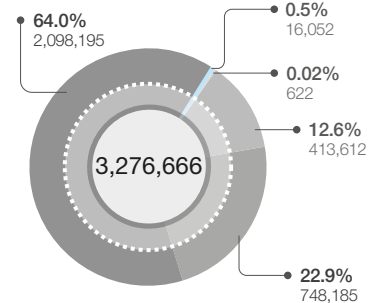
2016

(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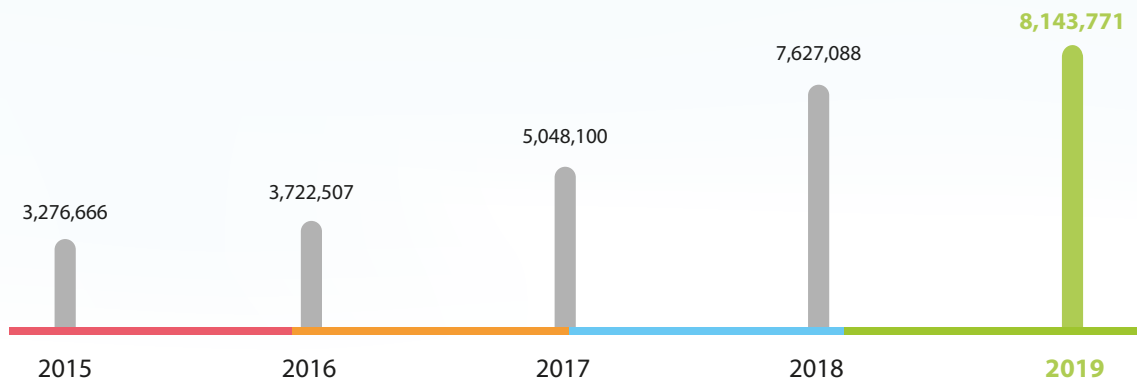


2015

(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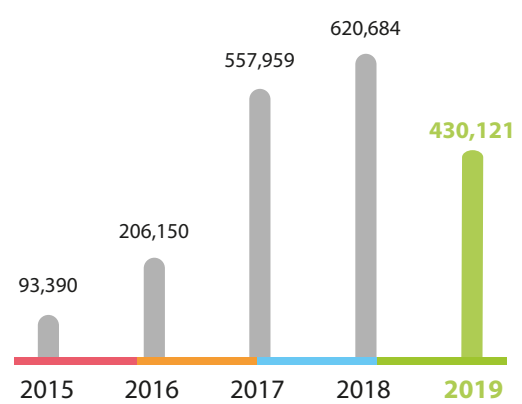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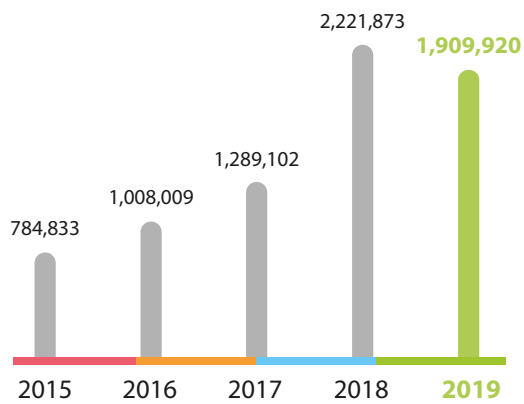


營業額(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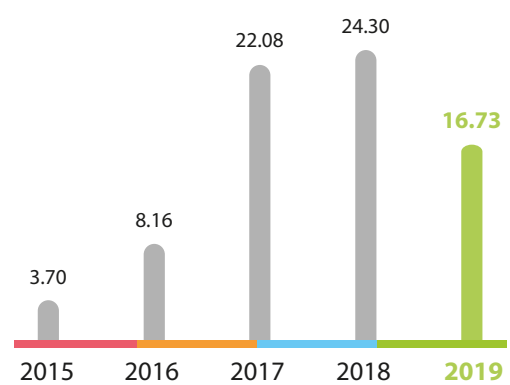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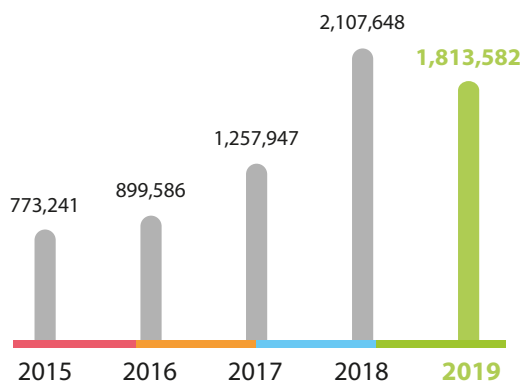
毛利(千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溢利(千港元)



EBITDA(千港元)

● 每股盈利—攤薄(港仙)



執行董事

王文亮先生(主席)
呂小強先生(行政總裁)
魯肇衡先生
黎岩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獲委任)
賈琨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許永軒先生(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
羅永泰教授
劉玉杰女士

公司秘書

呂小強先生

授權代表

王文亮先生
呂小強先生

審核委員會

李春彥先生(主席)
羅永泰教授
劉玉杰女士

薪酬委員會

李春彥先生(主席)
羅永泰教授
劉玉杰女士

提名委員會

李春彥先生(主席)
羅永泰教授
劉玉杰女士

香港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公司網址

www.zhongyugas.com

股份代號

3633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
28樓04-06室

股份登記過戶總辦事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過戶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恆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
集友銀行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主席報告



尊敬的股東：

二零一九年是建成小康社會、實現第一個百年奮鬥目標的關鍵之年，中國能源革命進入加速期，更加注重質量及消化存量，並優化產能增量。《關於落實助力打贏藍天保衛戰三年行動計劃的通知》、《油氣管網設施公平開放監管辦法》、《推動能源高質量發展實施意見》等相關政策進一步出台，本集團打擊污染目標明確，並保持本集團污染防治的勢頭不減。深入調整能源結構，穩步推進多種清潔能源替代，仍是二零一九年能源轉型工作的重點。

順應市場發展趨勢，過去十七年，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受惠於能源轉型的浪潮及利好政策，已發展成為一家綜合能源服務商，業務涵

蓋燃氣管道建設及接駁、銷售燃氣、經營壓縮天然氣或液化天然氣（「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增值服務（銷售爐具及相關設備）及分佈式能源。二零一九年業績保持穩健發展，無論是燃氣銷售收入、燃氣銷售量或整體用戶規模等指標都穩步上揚。本集團的發展及業務里程獲得資本市場的肯定及支持，先後榮獲「香港主板上市公司卓越大獎」及「最佳基建及公共事業股公司大獎」，並於二零一九年初獲選為恆生指數及港股通指數成分股。為答謝股東及投資者的長期

支持，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冀與股東分享本公司的業務成果。

回顧二零一九年，本集團支持國家「鄉村振興」戰略，繼續推進鄉村「煤改氣」，積極承擔社會責任。本集團的「煤改氣」項目於二零一九年新增管道燃氣接駁住宅用戶217,674戶，連同工商業客戶及常規居民項目，本集團二零一九年新增用戶451,149戶，實現累積管道燃氣客戶超過350萬戶，為未來增長奠下堅實基礎。二零一九年，本集團擁有的燃氣項目達69個，覆蓋9個省份(包括自治區、直轄市)。二零一九年全年新增燃氣項目8個，其中收購項目6個，空白區域項目2個。除燃氣銷售外，本集團二零一九年大力發展增值業務，以自有品牌「中裕鳳凰」進行燃氣具、保險、波紋管等多元化配套產品的銷售，銷售火爐及其他服務全年累計銷售額同比增加166.3%。

展望

受貿易局勢緊張、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升級及2019新型冠狀病毒爆發的影響，二零二零年全球經濟增長持續放緩。中國經濟「高增質」年代序章初開，從過去依靠大量資源投入和消耗，轉向以提高質量和效益為特徵的發展。隨著國家能源體制改革的大力推進，天然氣市場已基本確立上游油氣資源多主體多渠道供應、中間統一管網高效集輸、下游銷售市場充分競爭的「X+1+X」油氣市場的新體系，也意味著國內油氣行業市場化改革已步入深水區。市場活力受到激發的同時，企業也將面臨更為劇烈的競爭。這一系列改變對本集團來說，既是挑戰，亦是機遇。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將繼續穩步擴張和增加現有市場的佔有率，整合新收購的項目，發揮更大協同效益，積極擴張新版圖至其他有潛力地區，並加強增值服務發展，全方位加速全產業佈局。本集團在大力推廣利用天然氣作為清潔能源的同時，積極配合政府推進環境保護工作和新型城鎮化建設步伐，實現新客戶穩步增長，擴大燃氣貿易業務，加強氣源保障；本集團同時積極進行併購工作，重點關注靠近氣源、地方需求強勁、擁有未來增長潛力的項目，以內生加外延的方式雙向提升收入水平。

油氣行業改革逐步深入，市場開放迎接更大競爭。為滿足用戶個性化能源需求及差異化服務需求，本集團積極擁抱城鎮燃氣數字化轉型的時代背景，積極調整產品和服務，朝著個性化、智能化、服務化轉型升級的方向發展。針對住宅用戶，本集團二零二零年將繼續發展增值業務，善用終端數據採集，雲計算等科技，把自有品牌「中裕鳳凰」廣泛參與在用戶日常生活，向用戶提供安全高效的爐具設備及多元、個性化的服務，進一步增強用戶黏度，使本集團品牌形象更廣為人知。

在工商業客戶層面，本集團大力推進智慧能源項目，務求為企業及當地政府解決環保減排、提升能源效益、降低戶值能耗、優化能源結構的多方需求。本集團已成功打造項目開發、運營管理和工程技術服務的多樣化業務鏈，並將應用計

量技術、人工智能技術等科技改進產品及服務，更切合其客戶的業務需求，開發能源需求大的大型企業及工業園，加快業務增長。

國家管網公司負責全國油氣幹線管網的建設和運行調度，形成「全國一張網」，在應急保供下可統一調度所有互聯互通管網，以提高油氣管網安全運行和管輸運作能力，也進一步推動不同市場參與者透過多渠道供應上游油氣資源，並推動油氣行業下游銷售市場的競爭，使得天然氣交易市場得以進一步開放及靈活化。本集團亦將充分利用好國家管網改革帶來的機遇，探索參與地區性管道建設的可行性，打開新的收入來源。

一如既往，本集團以安全、質量、效率和效益為核心價值，其中特別注重安全，無論是在經營管理還是日常工作，安全是支撐本集團長久發展的必要條件。本集團加強審計監察工作，進一步加大對各項業務的全面監督，加強對各類經營風險的防範與控制，以合規運營激發子公司的內生動力，促進集團穩健發展。

新的一年，本集團將堅持「以市場為導向，以客戶為中心，以經濟效益為目標」的經營原則，致力邁向成為最具價值綜合能源服務商，不懈奮鬥地推進本集團發展更上一層樓。

致謝

二零二零年初，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防控工作牽動著全中國以及全世界人民的心，本人藉此機會誠意感謝全體員工在疫情期間堅守崗位，敢於擔當，竭盡全力守護城市燃氣安全和穩定供應；感謝中裕各成員企業自發向社會防疫一線人員捐助物資，守望相助，踐行了企業社會責任。最後，還要感謝本集團全體股東及客戶長久以來對集團的支持及信任，我們相信，眾志成城、心手相牽定能渡過非常時期，穩步前進。

主席
王文亮
香港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行政總裁致辭



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及員工全人，欣然呈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全年業績。

二零一九年絕對是天然氣行業變革重要的一年。中國政府持續推動天然氣成為主要能源之一，包括建設中俄東線天然氣管道，二零一九年年底於北京成立國家石油天然氣管網集團有限公司，以及推廣「煤改氣」、「打贏藍天保衛戰三年行動計

劃」及其他環境污染治理方案，以繼續推動天然氣行業發展，為本集團帶來商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9個省份有69個獨家燃氣項目，為約16,627個工商業客戶及3,485,127戶住宅用戶提供服務。二零一九年天然氣總銷售量亦按年增長20.3%至1,943,564,000立方米，創歷史新高，三年按年複合增長達25.4%。我們的自家品牌「中裕鳳凰」也將增值業務推向新高，銷售火爐及其他服務之營業額增幅達166.3%。

業績

年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為8,143,800,000港元，按年增長6.8%（二零一八年：7,627,100,000港元）。營業額增長主要由於管道燃氣的銷售量及天然氣平均售價增加。然而，鑒於新增燃氣管道建設及接駁（享有最高毛利率的分部）放緩，本集團整體毛利由二零一八年2,221,900,000港元減至1,909,900,000港元，毛利率為23.5%（二零一八年：29.1%）。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30.7%至430,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為620,70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淨資產分別為16.93港仙及1.81港元（二零一八年：24.52港仙；1.55港元）。

業務回顧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發佈的最新數據，中國在二零一九年的經濟增長為6.1%。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之數據，中國在二零一九年的表觀天然氣消耗量約為3,025億立方米，按年增長9%。在中國經濟放緩的環境下，天然氣的需求仍然保持快速增長。該有利的經營環境使本集團在本年度內取得多個里程碑發展。

本集團的三大業務分部，即銷售燃氣、燃氣管道建設及接駁以及銷售火爐及其他服務，分別佔本集團二零一九年營業額的71.3%、19.4%及5.1%。

銷售燃氣業務繼續成為本集團二零一九年的最大貢獻者，銷售額達5,805,421,000港元，按年增長19.2%。該業務主要由於整體客戶數目增加所帶動。由此證明，本集團客戶多元化策略在住宅、工商業客戶間取得成功。工商業用戶（特別是高燃氣用量的強勁市場參與者）將繼續成為本集團於此分部的核心業務。

隨著本集團過去數年的努力，其覆蓋區域的燃氣接駁滲透率已達到相對較高的水平。因此，本集團就燃氣接駁吸納新客戶時，已更精挑細選客戶及更為審慎，以維持良好的盈利能力、現金流量及應收賬款水平。於本年度，新增管道燃氣接駁總數達451,149名客戶。由於本集團繼續擴大其覆蓋範圍，本集團現有中樞及主幹管道總長度從14,928公里增加至23,318公里，增幅為56.2%。

「中裕鳳凰」項下提供的增值服務已成為一個有效渠道，為本集團充分發揮其龐大住宅客戶羣潛力、憑藉定製解決方案脫穎而出，並提高客戶黏性。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投放額外資源，透過擴大產品組合及提高品牌知名度，鞏固其零售品牌。該分部營業額錄得同比增長166.3%，由二零一八年154,9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412,300,000港元。本集團多元化的產品及服務得到市場接納從而帶動增長，該等產品及服務包括銷售燃氣火爐、燃氣煮食用具、壁掛爐及保險服務。本集團認為利用現有住宅客戶組合去開發市場具有巨大潛力。

多年來，本集團一直致力積極拓展。在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已成功取得河南、河北及黑龍江的8個新燃氣項目的獨家特許經營權。連同本集團現有的業務，該等收購進一步鞏固了本集團在該等省份立足點。新項目亦有望與鄰近的運營產生更大的協同效應，並為本集團帶來財務貢獻。

通過把握政府治理空氣污染的決心，以及中國深化能源改革所帶來的機遇，本集團亦努力擴大其天然氣銷售，並根據客戶多樣化的能源需求(尤其是高能源消耗的工業用戶)，加快發展智慧能源及分布式能源業務。於本年度，本集團簽訂多個新項目，並已完成若干分布式能源項目的建設，包括電動車充電樁。本集團相信，智慧能源及分布式能源業務不僅將使本集團的收益來源多樣化，更將成為其綜合能源服務的重要業務模式。

展望

二零二零年初始，面對新冠病毒肺炎疫情的蔓延，全國各地採取了延長農曆新年假期、嚴控道路交通、延遲工廠復工、商業及旅遊景點停業、社區封閉式管理等防疫措施，這對國

內製造產量、工商業活動及消費均造成了嚴重衝擊。作為一家綜合能源服務商，本集團的業務亦無可避免地受到一定壓力。疫情期間，本集團已採取一切可行措施，確保僱員的健康及安全，並盡力降低疫情帶來的影響。隨著全國疫情出現緩和跡象，各省市已逐步復工復產，我們認為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是短暫的，並對燃氣行業的長遠前景仍然樂觀。

長遠而言，中國政府仍決心通過推廣使用清潔能源供暖，並限制使用煤炭，以加快重整國家能源結構，建設清潔、低碳及具效益的能源系統。

國家石油天然氣管網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底在北京成立，其於天然氣行業形成「X+1+X」的結構。隨著國家能源體制改革的蓬勃發展及持續推進，設立國家石油天然氣管網集團有限公司有望促進上游油氣資源的多主體、多渠道供應，促進中游統一的管道網絡，並開拓靈活、高效的下游市場。加上中俄天然氣管道項目一期的竣工及通氣，預計未來數年的中國天然氣需求將繼續增長，供應充足，且成本更實惠。有見及此，本集團在未來一年將實施以下關鍵策略，以捕捉各種機遇：

(i) 持續擴大管道燃氣業務的規模，並實現更大規模經濟效益

工業、商業及住宅用戶對天然氣的強勁需求預期將在二零二零年持續。本集團將深化其在覆蓋區域的滲透力，並專注發掘鄰近燃氣來源、財務狀況穩健及具潛力與現有業務產生良好協同效果的併購目標，從而帶來更多價值。

(ii) 積極開拓新市場，尋求新的收入來源

為迎合個性化能源解決方案及多樣化服務的需求日益增長，本集團在提供增值解決方案方面必須創新。在住宅市場方面，本集團將繼續豐富「中裕鳳凰」品牌項下的燃氣相關服務及產品、加強零售渠道、充分利用線上銷售平台，從而增強其住宅用戶的粘性，並吸納龐大的客戶群。在工商業市場方面，本集團將大力向企業及當地政府推進智慧能源解決方案，務求為其解決在社區實現環保運營、減排、提升能源效益、優化能源結構的日益需求。

憑藉國家能源體系持續改革，本集團將密切關注供應鏈所現的機遇，並將迅速作出反應，奮力成為中國最具價值及競爭力的綜合智慧能源服務供應商之一。

致謝

最後，本人藉此衷心感謝年內董事會、管理層及全體員工敬業樂業，鞠躬盡瘁，並感謝本集團業務夥伴、客戶及股東長久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

行政總裁

呂小強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營運統計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省	營運地點	可接駁人口	可接駁住宅用戶	累積已接駁住宅用戶	累積已接駁工業客戶	累積已接駁商業客戶	現有中樞及主幹管道長度(公里)	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數目
河南	焦作市	1,491,000	426,000	337,722	134	1,248	1,650	8
	沁陽市	391,900	111,971	79,861	66	215	715	1
	武陟縣	613,000	175,143	69,841	40	214	875	1
	修武縣	207,000	59,143	37,656	76	174	593	4
	漯河市	1,818,000	519,429	407,668	147	1,451	1,114	4
	漯河經濟開發區輕工食品工業園	-	-	-	10	-	-	-
	漯河市召陵區	-	-	-	18	-	-	-
	漯河市淞江產業聚集區	-	-	-	15	-	-	-
	漯河市後謝鄉工業區	-	-	-	-	-	-	-
	漯河市西工業聚集區	-	-	-	-	-	-	-
	漯河經濟開發區創業中心	-	-	-	15	-	-	-
	西平縣	32,800	9,371	-	-	-	-	-
	濟源市	908,800	259,657	187,008	228	1,450	1,270	4
	三門峽市	499,000	142,571	128,015	64	660	1,505	4
	陝縣縣	53,000	15,143	-	-	-	-	-
	三門峽工業園	-	-	-	7	-	-	-
	靈寶市	190,500	54,429	25,118	28	155	296	-
	偃師市	271,500	77,571	59,715	187	226	641	2
	永城市	758,000	216,571	173,306	38	477	644	4
	永城市產業聚集區	35,000	10,000	-	1	-	-	-
	新密市	476,600	136,171	110,075	97	468	818	5
	鞏義市回郭鎮	21,000	6,000	4,789	54	23	115	-
	原陽縣	230,000	65,714	7,662	3	2	81	-
	輝縣	43,300	12,371	2,549	1	-	-	-
溫縣	468,000	133,714	58,674	127	277	522	-	
孟州	450,000	128,571	76,969	230	333	405	-	
濮陽縣產業聚集區	350	100	87	60	4	87	-	
濮陽縣行政區域	356,000	101,714	58,843	27	150	2,322	-	
河北	玉田縣城	284,800	81,371	77,428	18	243	263	-
	玉田縣玉田鎮和彩亭橋鎮	105,200	30,057	-	-	-	46	-
	玉田縣散水頭鎮、楊家套鎮、虹橋鎮、郭家屯鎮	214,400	46,971	25,966	18	5	54	-
	昌黎縣	239,070	68,306	58,286	59	191	328	-
	蔚縣縣城	149,100	42,683	36,384	6	68	186	-
	蔚縣經濟開發區	3,000	940	-	-	-	-	-
	下花園區	92,862	26,532	26,460	-	115	116	-
	成安縣	388,864	111,104	42,246	10	43	238	-
藁城	12,000	3,429	592	-	-	6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省	營運地點	可接駁人口	可接駁住宅用戶	累積已接駁住宅用戶	累積已接駁工業客戶	累積已接駁商業客戶	現有中樞及主幹管道長度(公里)	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數目
	吳橋縣	263,516	75,290	28,545	35	89	234	-
	寧晉縣	380,000	108,571	55,581	82	271	389	-
	臨漳縣	248,800	71,086	68,486	30	114	470	-
	棗強縣	200,000	57,143	28,646	5	107	206	-
	隆堯縣	23,907	6,831	6,293	-	74	39	-
	行唐縣	86,551	24,729	15,438	1	42	129	-
	故城城區	314,350	89,814	35,219	24	283	470	-
	故城縣行政管轄區域	352,700	100,771	71,888	15	12	1,070	-
	南宮市	430,000	120,000	63,166	2	148	248	-
	雞澤縣	122,400	34,971	13,569	18	65	156	-
	新河縣	152,600	43,600	16,273	29	117	175	-
	新河縣經營區域內	130,000	37,143	5,606	20	60	81	-
邢台	70,000	20,000	10,946	9	22	26	-	
江蘇	南京市晶橋鎮	50,700	14,486	1,021	10	4	21	-
	東海縣	56,500	16,143	1,714	21	4	48	-
	銅山	260,000	74,286	66,376	-	143	57	-
	泗洪縣城區	486,000	138,857	124,452	33	387	627	-
	泗洪縣	34,100	9,743	3,976	25	1	484	-
	灌南縣	225,000	64,286	52,460	-	249	314	-
山東	臨沂市(附註)	1,674,900	478,543	390,400	404	1,692	1,128	14
	臨沂經濟開發區	345,000	98,571	79,190	216	312	675	4
	臨沭縣	9,000	2,571	1,753	77	6	235	2
	德州市天衢工業園	-	-	-	24	16	74	1
吉林	白山市	369,639	105,611	88,325	8	558	317	2
	撫松縣長白山國際旅遊度假區	166,419	47,548	5,138	8	67	132	-
福建	邵武市	202,000	57,714	29,592	7	184	108	2
黑龍江	鐵力市城區鎮	213,000	60,857	14,873	7	92	114	-
	鐵力市雙豐林業局現行行政管轄區域	62,000	17,714	-	-	-	-	-
浙江	岱山經濟開發區	-	-	-	17	2	41	1
	樂清市	35,000	10,000	2,647	-	12	45	-
安徽	五河縣	241,500	69,000	69,531	14	247	173	-
	泗縣縣城	186,037	53,153	41,103	7	123	142	-
		18,195,665	5,181,779	3,485,127	2,932	13,695	23,318	63

附註：經營範圍包括臨沂市行政管轄區域內，東起沂河西岸濱河路，西至京滬高速公路止；北起訪河南岸濱河路，南至羅莊區沂河路止(不含蒙山大道以西、化武路以南部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i)投資、營運及管理城市燃氣管道基礎設施以及向住宅、工業及商業用戶分銷管道燃氣；及(ii)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新增順流管道燃氣分銷項目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擁有69個燃氣項目的獨家經營權。於本年度，本集團於河南省、河北省及黑龍江省取得額外8個天然氣項目的特許經營權。

新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擴張

於二零一九年，由於競爭激烈，本集團減慢了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之擴張。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1個新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已投入營運。

主要營運數據

本集團之順流天然氣分銷業務主要包括銷售燃氣、燃氣管道建設及銷售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之天然氣。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主要營運數據，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增加／(減少)
營運地點數目(附註a)	69	61	8
—河南省	28	24	4
—河北省	22	19	3
—江蘇省	6	6	—
—山東省	4	4	—
—吉林省	2	2	—
—福建省	1	1	—
—黑龍江省	2	1	1
—浙江省	2	2	—
—安徽省	2	2	—
可接駁人口(千人)(附註b)	18,196	15,527	17.2%
可接駁住宅用戶(千戶)	5,182	4,436	16.8%
年內本集團新增管道燃氣接駁			
—住宅用戶	448,296	668,577	(32.9)%
(i)「煤改氣」項目	217,674	445,324	(51.1)%
(ii)非「煤改氣」項目	230,622	223,253	3.3%
—工業客戶	323	489	(33.9)%
—商業客戶	2,530	2,130	18.8%
已接駁管道燃氣客戶累積數目			
—住宅用戶	3,485,127	2,878,103	21.1%
—工業客戶	2,932	2,135	37.3%
—商業客戶	13,695	10,386	31.9%
住宅管道接駁之滲透率(附註c)	67.3%	64.9%	2.4%
管道天然氣銷售量(千立方米)	1,673,599	1,461,377	14.5%
—住宅用戶	430,181	319,646	34.6%
—工業客戶	1,077,641	967,372	11.4%
—商業客戶	143,414	138,271	3.7%
—批發客戶	22,363	36,088	(38.0)%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增加／(減少)
液化天然氣銷售量(千立方米)			
— 批發客戶	180,504	67,943	165.7%
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數目			
— 累積	63	62	1
— 在建	8	9	(1)
汽車天然氣銷售量(千立方米)	89,461	86,326	3.6%
現有中樞及主幹管道總長度(公里)	23,318	14,928	56.2%
天然氣平均售價(不含稅)(每立方米人民幣)			
— 住宅用戶	2.36	2.20	7.3%
— 工業客戶	2.89	2.77	4.3%
— 商業客戶	3.22	3.05	5.6%
— 批發客戶	2.43	2.25	8.0%
— 批發客戶(液化天然氣)	2.32	2.76	(15.9)%
— 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3.32	3.35	(0.9)%
天然氣平均採購成本(每立方米人民幣)(附註d)	2.26	2.27	(0.4)%
住宅用戶之平均接駁費用(人民幣)			
— 「煤改氣」項目	2,998	2,745	9.2%
— 非「煤改氣」項目	2,666	2,510	6.2%

附註a： 營運地點數目指本集團於中國不同城市及地區獨家經營之燃氣項目。

附註b： 該資料援引自中國政府網站。

附註c： 住宅管道接駁之滲透率指於經營區域本集團已接駁住宅用戶累積數目佔估計可接駁住宅用戶總數之百分比。

附註d： 該金額不包括天然氣平均分銷成本每立方米人民幣0.22元(二零一八年：每立方米人民幣0.19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整體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增加6.8%至8,143,77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627,088,000港元)。由於「煤改氣」項目新增管道燃氣接駁減少，毛利減少至1,909,92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221,873,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減少30.7%至430,12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20,684,000港元)。如不計及外匯匯兌虧損淨額

248,56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21,905,000港元)及購股權開支43,80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8,847,000港元)，經調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將為722,48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001,43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16.93港仙及16.73港仙，去年同期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則分別為24.52港仙及24.30港仙。

營業額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業額(按產品及服務劃分)，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之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佔總額 之百分比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佔總額 之百分比	增加/ (減少)
銷售燃氣	5,805,421	71.3%	4,871,134	63.9%	19.2%
燃氣管道建設之收益	1,581,238	19.4%	2,251,268	29.5%	(29.8)%
銷售火爐及其他服務	412,348	5.1%	154,854	2.0%	166.3%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337,377	4.1%	342,365	4.5%	(1.5)%
小計	8,136,384	99.9%	7,619,621	99.9%	6.8%
銷售液化石油氣	7,387	0.1%	7,467	0.1%	(1.1)%
總計	8,143,771	100%	7,627,088	100%	6.8%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為8,143,77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627,088,000港元)。營業額增長主要由於(i)銷售燃氣及銷售火爐及其他服務的銷售額增加所致，但被(ii)「煤改氣」項目燃氣管道建設之收益減少有所抵銷。

銷售燃氣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燃氣銷售額為5,805,42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871,13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9.2%。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燃氣銷售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71.3%，去年同期則為63.9%。燃氣銷售額繼續為本集團營業額之主要來源。下表載列按客戶劃分之燃氣銷售額明細。

按客戶劃分之燃氣銷售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佔總額之 百分比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佔總額之 百分比	增加/ (減少)
工業客戶	3,592,551	61.9%	3,216,181	66.0%	11.7%
住宅用戶	1,150,846	19.8%	837,033	17.2%	37.5%
商業客戶	525,503	9.0%	500,141	10.3%	5.1%
批發客戶	61,728	1.1%	95,962	2.0%	(35.7)%
批發客戶(液化天然氣)	474,793	8.2%	221,817	4.5%	114.0%
總計	5,805,421	100%	4,871,134	100%	19.2%

工業客戶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工業客戶的燃氣銷售額較去年同期3,216,181,000港元增加11.7%至3,592,55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接駁323名新工業客戶。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工業客戶的天然氣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上升4.3%至每立方米人民幣2.89元(二零一八年：每立方米人民幣2.77元)。在環境污染治理政策推行下，工業客戶對天然氣需求持續增長。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提供予工業客戶的管道天然氣用量增加11.4%至1,077,641,000立方米(二零一八年：967,372,000立方米)。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工業客戶的燃氣銷售額佔本集團燃氣總銷售額61.9%(二零一八年：66.0%)，且仍為本集團燃氣銷售額的主要來源。

住宅用戶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住宅用戶的燃氣銷售額較去年同期837,033,000港元增加37.5%至1,150,846,000港元。住宅用戶之燃氣銷售額增長受到本集團的中國現有項目所在城市實施「煤改氣」政策及人口增長所推動。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亦積極收購新項目。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為448,296戶新住宅用戶提供天然氣接駁，而本集團向其住宅用戶提供之管道天然氣使用量增加34.6%至430,181,000立方米(二零一八年：319,646,000立方米)。經過多年來推行清潔取暖方案，更多住宅用戶願意於冬季使用天然氣進行室內取暖。

年內住宅用戶的燃氣銷售額佔本集團燃氣總銷售額19.8%(二零一八年：17.2%)。

商業客戶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商業客戶的燃氣銷售額較去年同期500,141,000港元增加5.1%至525,503,000港元。年內商業客戶的燃氣銷售額佔本集團燃氣總銷售額9.0%（二零一八年：10.3%）。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接駁2,530名新商業客戶。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商業客戶數量達13,695名，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86名增加31.9%。

商業客戶天然氣之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增加5.6%至每立方米人民幣3.22元（二零一八年：每立方米人民幣3.05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商業客戶之燃氣消耗量上漲3.7%至143,414,000立方米（二零一八年：138,271,000立方米），此乃由於環保意識的提高所致。

燃氣管道建設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燃氣管道建設之收益為1,581,23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9.8%。下表載列按客戶劃分之燃氣管道建設之收益明細。

按客戶劃分之燃氣管道建設之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佔總額 之百分比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佔總額 之百分比	增加／(減少)
住宅用戶					
—「煤改氣」項目	741,272	46.9%	1,447,721	64.3%	(48.8)%
—非「煤改氣」項目	698,894	44.2%	663,678	29.5%	5.3%
非住宅客戶	141,072	8.9%	139,869	6.2%	0.9%
總計	1,581,238	100%	2,251,268	100%	(29.8)%

由二零一七年開始，中國政府確立推行「煤改氣」政策，作為對抗空氣污染一大優先政策。本集團響應「煤改氣」政策，在中國各個地區推行多個「煤改氣」項目。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選擇新項目時更為謹慎，並專注於有較高盈利能力及可收回性的項目。因此，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煤改氣」項目之住宅用戶之燃氣管道建設之收益由去年同期1,447,721,000港元減少48.8%至741,27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煤改氣」項目下，本集團已為217,674戶新住宅用戶(二零一八年：445,324戶)提供天然氣接駁，平均接駁費用為人民幣2,998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745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煤改氣」項目住宅用戶燃氣管道建設之收益由去年同期663,678,000港元增加5.3%至698,894,000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i)非「煤改氣」項目住宅用戶已完工之燃氣管道接駁建設工程由去年同期223,253宗增至230,622宗及(ii)平均接駁費用由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2,510元增至二零一九年的人民幣2,666元。

本集團向工業／商業客戶收取之接駁費用則遠較向住宅用戶收取之金額為高，且按個別情況決定。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住宅客戶燃氣管道建設之收益由去年同期約139,869,000港元增加0.9%至141,072,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住宅管道接駁之滲透率為67.3% (二零一八年：64.9%) (即於經營區域本集團已接駁住宅用戶累積數目佔估計可接駁住宅用戶總數之百分比)。有見於中國有利的能源政策，本集團會繼續把握合適時機收購，以增加其市場覆蓋為目標。

銷售火爐及其他服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火爐及其他服務銷售額為412,34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54,85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66.3%。其佔本集團總營業額5.1%，去年同期為2.0%。

自二零一七年起，本集團積極致力於如銷售火爐及相關設備等之增值服務，當中包括向住宅客戶銷售自有品牌「中裕鳳凰」安全可靠的廚房用具，如燃氣熱水器、燃氣煮食用具及壁掛爐等產品。隨著近年已接駁住宅客戶數量增長以及品牌效應的形成，銷售火爐及其他服務之營業額持續上升。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面對激烈競爭。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之收益為337,37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稍為下跌1.5%。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之天然氣平均售價維持穩定於每立方米人民幣3.32元(二零一八年：每立方米人民幣3.35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售予汽車之天然氣銷售量由去年同期86,326,000立方米輕微增加3.6%至89,461,000立方米。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源自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之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4.1% (二零一八年：4.5%)。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有63個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並已著手於中國建設額外8個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整體毛利率為**23.5%**（二零一八年：29.1%）。本年度的整體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管道建設收益佔總營業額的比例減少。

由於二零一九年平均售價上升，管道天然氣銷售之毛利率增加至**9.9%**（二零一八年：8.1%），而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之毛利率因競爭激烈而減少至**6.7%**（二零一八年：9.3%）。回顧年度燃氣管道建設之毛利率維持穩定於**75.5%**（二零一八年：77.3%）。由於二零一九年壁掛爐的銷售增加，而其毛利率低於銷售其他設備及其他服務的毛利率，因此銷售火爐及其他服務之毛利率降至**43.0%**（二零一八年：63.8%）。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確認其他虧損淨額**230,30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32,787,000港元）。有關金額主要為(i)外匯匯兌虧損淨額**248,56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21,905,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的銀行借款因人民幣於二零一九年貶值而產生）；由(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18,92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37,805,000港元）所抵銷。於二零一八年，一次性收回過往已撇銷之壞賬**29,109,000**港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八年**60,93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53,4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結餘為銀行利息收入**11,28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9,412,000港元）、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利息收入**2,94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072,000港元）、政府補助金**5,16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264,000港元）、人壽保險合約投資之收入**2,77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702,000港元）及雜項收入**31,33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9,48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與行政開支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一八年**146,145,000**港元增加**25.2%**至二零一九年**183,041,000**港元。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八年**375,792,000**港元增加**20.2%**至二零一九年**451,878,000**港元。此項增加主要由於(i)員工人數增加使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增加；(ii)銷售火爐及其他服務佣金開支增加；(iii)建立品牌所用的廣告開支不斷上升；及(iv)因去年管道之重新估值而產生的額外折舊開支。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亦確認因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授出購股權而產生之按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43,80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8,847,000港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八年**272,747,000**港元增加**26.2%**至二零一九年**344,248,000**港元。增加主要歸因於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平均結餘增加。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為**25%**。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非中國納稅居民自中國附屬公司賺取之溢利的已宣派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稅務機關對海外集團實體於過往及本年度已派付之股息所徵收的預扣稅為7,36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9,402,000港元)。

因此，二零一九年之所得稅開支為280,77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06,686,000港元)。

扣除融資成本、稅項、折舊、攤銷、外匯匯兌收益／虧損及購股權開支前之持續經營業務盈利(「EBITDA」)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之EBITDA約為1,813,582,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之EBITDA約2,107,648,000港元減少1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就上述而言，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430,121,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620,684,000港元減少30.7%。

如不計及外匯匯兌虧損淨額248,56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21,905,000港元)及購股權開支43,80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8,847,000港元)，經調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將為722,48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001,436,000港元)。

純利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純利率(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佔營業額的百分比列示)為5.3%(二零一八年：8.1%)。

每股盈利

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16.93港仙及16.73港仙，二零一八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則分別為24.52港仙及24.30港仙。

每股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1.81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5港元增加16.8%。

資產淨值指總資產減總負債。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營運資金

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增加4,007,745,000港元或24.6%至20,289,09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6,281,354,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1,558,87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790,038,000港元)。流動負債淨值減少主要由於銀行結餘增加及重新籌措資金後一年內到期借款減少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值與流動負債總值之比率)約為0.8(二零一八年：0.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租賃負債及融資租賃負債總額增加約2,625,159,000港元或31.0%至11,102,63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8,477,473,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債項總額為9,199,31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876,596,000港元)，以借款、租賃負債融資租賃負債總額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計算。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69(二零一八年：1.52)，以淨債項總額佔權益總額5,436,07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520,169,000港元)計算。

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若干香港及海外銀行訂立若干貸款協議，據此，本集團獲提供最多合共為75,200,000美元及4,455,605,000港元之貸款融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般以內部所得資源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及其他借款均為已抵押或無抵押及根據一般商業基準訂立。

資本架構

有關本集團資本架構的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34、35、36、37及48。

營運資金

鑒於本集團現時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穩健及並無不可預見之情況發生，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裕營運資金應付所需。

匯率波動之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大部份以人民幣(「人民幣」)、港元或美元為單位，以及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其業務交易。由於人民幣於二零一九年貶值，本集團以美元及港元計值之銀行借款產生的匯兌虧損已於年內確認。本集團正尋求合適金融工具以對沖人民幣的潛在貶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以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共有4,388名僱員(二零一八年：3,816名)。於本年度，僱員福利開支(董事除外)總額約為512,63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83,630,000港元)，其包括按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43,80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8,631,000港元)。增加之主要原因為本集團員工人數增加。本集團大概99.6%之僱員均位於中國。

本集團的薪酬及花紅政策是基於個別僱員的表現而釐定。

董事酬金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建議，並參考本集團之營運業績、董事於本集團之職責及可資比較之市場統計數據。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據此授權董事向其僱員（包括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僱員）或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終止並由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取代。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已向董事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合共1,005,800份（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日期：2,011,600份），悉數兌換後將導致本公司發行1,005,800股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約0.04%（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日期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與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的比例：0.08%）。

新購股權計劃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起計十年內生效並維持有效，並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日屆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董事可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向已經或將會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僱員或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該價格不得少於以下之最高者：(i) 本公司股份在授出當日（必須為營業日）之收市價；(ii) 股份於緊接授出當日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iii) 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為17,098,600份及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能授予之購股權數目最多為235,302,168份。倘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悉數兌換為本公司股份，及倘將可予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獲授出並獲悉數兌換，將分別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約0.65%及8.90%。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及有關持有狀況之變動於董事會報告之購股權中披露。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銀行存款抵押（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000,000元（相當於5,720,000港元）），以為本集團獲授之短期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融資租賃負債以本集團賬面值合共為人民幣733,203,000元（相當於838,713,000港元）之管道及本公司附屬公司50%股權擔保。

重要投資及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及42所述的事件外，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重要投資，亦未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任何特定計劃。

資本及其他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二零一八年：預付租金)之資本開支為**94,11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67,297,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無)。

執行董事

王文亮先生，現年49歲，為本公司主席。彼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負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整體策略發展。王先生亦於本集團內若干其他附屬公司擔任董事。王先生於中國諸多行業(包括鋁材、物業及信息技術)擁有投資項目。由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九年，王先生曾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鄭州市一間公司(該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鋁製產品)副總經理之職，自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曾擔任中國河南省一間公司(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物業管理及出租)副總經理之職。此外，由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五年，王先生亦在中國河南省一間公司任總裁，該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軟件開發與網絡工程服務、銷售電腦與周邊設備產品及提供互聯網服務。王先生曾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擔任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之職。王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完成在中國社會科學院之金融學研究生課程。王先生為和眾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和眾」，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唯一股東、主席兼董事。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在審查了(a)本集團近年業績；(b)於同一時期王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所作出之貢獻、付出之時間和努力及其職責；及(c)市場可比較公司支付給同類職位或職責人員的薪酬之後，王先生的年薪上調至7,140,000港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呂小強先生，現年48歲，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及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呂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公司，負責本集團之一般業務營運及管理。呂先生亦於本集團內若干其他附屬公司擔任董事。呂先生於公司財務、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約二十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持有會計文學士學位。呂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準會員。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在審查了(a)本集團近年業績；(b)於同一時期呂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所作出之貢獻、付出之時間和努力及其職責；及(c)市場可比較公司支付給同類職位或職責人員的薪酬之後，呂先生的年薪上調至5,600,000港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魯肇衡先生，現年5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之中國業務。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魯先生亦於本集團內若干其他附屬公司擔任董事。魯先生現為國家註冊公用設備工程師及高級工程師。魯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重慶建築工程學院城鎮燃氣熱能工程專業，並於二零一七年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魯先生已於中國之天然氣開發與商業化方面累積逾三十年經驗。魯先生曾在河南省城鄉規劃設計研究總院擔任多個職位，在天然氣行業的規劃研究、工程技術、企業管理方面都具頗深資歷和豐富經驗。

董事之個人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在審查了(a)本集團近年業績；(b)於同一時期魯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所作出之貢獻、付出之時間和努力及其職責；及(c)市場可比較公司支付給同類職位或職責人員的薪酬之後，魯先生的年薪上調至2,300,000港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黎岩先生，現年5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黎先生亦於本集團內若干其他附屬公司擔任董事。黎先生持有河南財經政法大學(前稱河南財經學院)學士學位及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EMBA碩士學位。黎先生自一九八八年七月至一九九二年二月於河南省供銷學校教授會計、金融及經濟，並自一九九二年三月至二零零二年擔任中國商業物資鄭州公司總經理助理。黎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目前為本公司執行副總裁。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黎先生獲得高級經濟師職稱。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在審查了(a)本集團近年業績；(b)於同一時期黎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所作出之貢獻、付出之時間和努力及其職責；及(c)市場可比較公司支付給同類職位或職責人員的薪酬之後，黎先生的年薪上調至1,540,000港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賈琨先生，現年4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賈先生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前稱中南政法學院)及長江商學院，擁有法學及EMBA學位。賈先生擁有8年司法審判經驗及19年法務、風控及行政

管理經驗。賈先生曾任河南和眾集團公司辦公室主任及行政總監。賈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目前為本公司副總裁。賈先生亦於本集團內若干其他附屬公司擔任董事。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在審查了(a)本集團近年業績；(b)於同一時期賈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所作出之貢獻、付出之時間和努力及其職責；及(c)市場可比較公司支付給同類職位或職責人員的薪酬之後，賈先生的年薪上調至1,540,000港元，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非執行董事

許永軒先生，現年74歲，為本公司副主席。許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由二零零一年十月至二零零四年一月期間，許先生為大中華實業控股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現年5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由一九九九年四月至今為河南世紀通律師事務所之執業律師，歷任河南省襄城師範學校教師、平頂山經濟律師事務所律師、亞太(集團)會計師事務所律師、註冊會計師、註冊資產評估師。二零零七年七月曾參加深圳證券交易所獨立董事培訓，獲得獨立董事任職資格證書。彼由二零一四年四月起迄今擔任鄭州宇通客車

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票代碼：**60006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由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起迄今擔任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票代碼：**002407**)之獨立董事。彼現擔任融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78**)之非執行董事。

羅永泰教授，現年**73**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一。彼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任天津財經大學管理學教授、博士生導師，並兼任天津歷史風貌建築保護專家委員會委員、京津冀協同創新發展研究院理事、東北與京津冀協同發展研究中心專家委員會委員、天津科委智庫專家，享受中國國務院政府專家特殊津貼。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期間，羅教授為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票代碼：**000965**)獨立董事。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期間，彼為天津桂發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票代碼：**002820**)獨立董事。由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期間，彼為天津瑞普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票代碼：**300119**)外部董事。

劉玉杰女士，現年**55**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一。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女士畢業於北京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在香港、新加坡及中國大陸三地工作超過二十年，熟悉該等司法權區的營商環境及監管體系。彼於資本市場、商業推廣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曾參與三十多間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及包銷；在香港及新加坡主導並完成數間公司合併收購；協助募集並管理大型產業基金投資於中國大陸；擔任多家從事公用事業及基礎設施投資之香港及新加坡上市公司之執行董事。劉女士現任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5**)、新宇環保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36**)及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36**)之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至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彼亦曾任新加坡交易所上市公司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

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及管理層承諾令企業管治達到高水平。企業管治體系經已制定，以期不同參與者之權益達至平衡，同時亦統管及管理管治事務及監管集團表現。本公司正致力不斷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管理層負責任、坦誠而具效率。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下文概述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及偏離(如有)企業管治守則之理由。

執行董事：

王文亮先生(「王先生」)(主席)
呂小強先生(行政總裁)
魯肇衡先生
黎岩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獲委任)
賈琨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許永軒先生(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
羅永泰教授
劉玉杰女士

本公司已獲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各自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鑑於業務性質使然，董事會成員在不同商業領域內各自有其本領及經驗，當中包括城市燃氣網絡設計及經營、組織管理、財務及證券買賣

A. 董事會

董事會(「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集團之責任。透過統管及監督集團事務，董事會在保護及增強股東長遠價值方面扮演重要角色。

A.1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當中有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之組成及其變動如下：

市場等。董事會全體董事之相關履歷及彼等各自之角色載於本報告第29至31頁。

董事會之主要角色包括透過釐定商業宗旨、發展計劃及戰略政策制訂集團策略；將日常運作轉授予管理層，以及監督其營運及財務表現；避免風險並監督集團事務。

A.2 董事會會議及資訊提供

董事會定期開會，董事會會議每季舉行一次，亦可於有需要時安排額外會議。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可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法出席會議。

公司秘書協助主席訂定會議議程，各董事亦可要求提出事項列入議程。

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前會發出至少14天通知，以讓所有董事皆有機會出席。

本公司管理層已適時向董事會提供充份資料，以便董事作出知情決定。此外，管理層或會應要求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發表簡佈及解答董事會所提出之查詢。

所有董事均可取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和享用其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董事會之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備存，有關會議紀錄於有任何董事發出合理通知後公開，供其在任何合理時段查閱。

會議紀錄已作足夠詳細的記錄；會議紀錄的初稿及最終定稿則於董事會會議結束後之合理時段內先後發送全體董事，初稿供董事表達意見，最後定稿則作其紀錄之用。

若本公司主要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之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之利益衝突，有關事項將不會以傳閱文件方式處理，而會就此舉行董事會會議。在交易中本身及其聯繫人士均無重大利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會出席該董事會會議。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31次董事會會議及本公司曾舉行兩次股東大會。所有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出席紀錄如下：

	股東大會		董事會會議	
執行董事				
王文亮先生(主席)	2	100%	31	100%
呂小強先生(行政總裁)	2	100%	31	100%
魯肇衡先生	2	100%	30	97%
黎岩先生*	2	100%	25	96%
賈琨先生*	2	100%	25	96%
非執行董事				
許永軒先生(副主席)	2	100%	30	97%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	2	100%	29	94%
羅永泰教授	2	100%	30	97%
劉玉杰女士	2	100%	30	97%

* 黎岩先生及賈琨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因此，出席記錄僅列示彼等獲委任後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A.3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及為董事會帶來效率、及時就所有重要而合適之事項安排討論，並藉著建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間的建設性關係，以及向股東提供有效通訊，確保董事會行事符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最佳利益；至於行政總裁則負責經營本集團之業務、監督本集團達致整體商業目標時實施戰略之情況，以及管理本集團之日常運作。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各自獨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分工須清晰訂明並以書面形式列載。

A.4 委任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章程細則」)之規定，本公司可以普通決議案挑選董事填補董事會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之新增成員，而本公司董事亦有權不時及於任何時間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之新增成員。獲董事會委任之任何董事之任期將直至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於屆時符合資格重選。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一日與各非執行董事(劉玉杰女士除外)重續服務合約。本公司分別與劉玉杰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以及與黎岩先生及賈琨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簽訂服務合約。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為三年，須根據章程細則之規定輪值退任及重選。董事退任之程序如下：

根據章程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1-A4.3條之規定，三分之一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輪席告退之董事包括擬告退而不願重選之任何董事。任何其他須輪席告退之董事，應為自其成為董事或上次獲重選連任起計，任期最長而須輪席告退之董事，而於同日成為或於同日獲重選連任之董事，則以抽籤方式決定。任何「A.4委任及重選」首段所述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之規定獲委任之董事，將不會計入須輪席告退之董事人選或人數之內。

因此，魯肇衡先生、李春彥先生及劉玉杰女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董事，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3條，重選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9年的李春彥先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A.5 董事職責

董事已獲管理層定期提供充份而適當之資料，確保彼等對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有恰當了解，並完全知悉彼等之職責。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將獲得正式就任須知及其他資料，以期彼等隨即可融入本集團。各董事均須按書面職責指引規定，及時披露其權益、利益衝突及其變動，另獨立非執行董事亦須參與董事會會議及參加相關委員會，就集團事務提出獨立意見，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之了解。個別董事亦可就任何具體事項徵求外部獨立專業意見，開支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亦鼓勵全體董事參加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從而正面而積極地履行彼等之職責。

A.6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各董事特別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均遵守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而採納之交易準則及標準守則。

A.7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履行彼等的職務時所面對的法律訴訟購有合適保險。保險的保障範圍會每年進行審閱。

A.8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亦履行企業管治職能及負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檢討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督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法規之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督本公司行為守則；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此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

A.9 持續專業發展

任何新委任的董事將會獲發一套公司資料，涵蓋本集團之營運、業務、管治政策以及上市公司董事之法定監管義務及責任。本公司亦鼓勵全體董事加入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已以提供培訓材料之形式組織內部董事培訓。根據董事提供的記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接受的培訓概要如下：

董事姓名	企業管治、董事責任及其他相關議題的培訓
執行董事	
王文亮先生	✓
呂小強先生	✓
魯肇衡先生	✓
黎岩先生	✓
賈琨先生	✓
非執行董事	
許永軒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	✓
羅永泰教授	✓
劉玉杰女士	✓

B. 酬金事宜

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李春彥先生、羅永泰教授及劉玉杰女士)組成。李春彥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其將就其對其他執行董事之薪酬建議徵詢主席意見，且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有關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及架構，以及就薪酬制定政策建立正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訂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特定薪酬待遇，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補償政策(即已採納守則條文第B.1.2(c)(i)條所述的模式)；參考董事會之企業宗旨及目標檢討及審批管理層之薪酬建議；並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自身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舉行了兩次薪酬會議以檢討董事酬金福利，乃參考彼等於本集團的職責、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釐定。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主席)	2	100%
羅永泰教授	2	100%
劉玉杰女士	2	100%

C. 問責及核數

C.1 財務匯報

董事承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的賬目，並確保編製本集團的賬目符合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董事須確保及時刊發本集團賬目。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本集團賬目的申報責任的報告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C.2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對風險管理舉足輕重，對落實集團業務目標事關重大。內部監控之設計旨在促進運作效果及效率、有助確保對內及對外匯報之可靠性、有助法律及法規之遵行。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並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針對防止重大失實聲明或損失僅能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有效性。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每年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管理層須就持續監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向董事會交待。就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而言，董事會採取以下步驟以達成業務目標：組織架構清晰，監控權責分明。

- 董事會負責制定集團戰略，並將日常運作權力轉授予高級管理層，行政總部之高級經理及部門或項目主管均參與制定戰略計劃及資源調配，以達致其年度運作及財政目標。
- 實施全面之表現評核系統，每年一次為管理層及僱員提供財務及運作表現的評估。如與目標或質素要求比較後出現差距，會尋找原因並採取適當行動收窄差距。

本公司按業務性質及管理架構將不同部門分為兩層。行政總部主要負責編製及實踐本集團之業務發展計劃、處理日常營運並直接向高級管理層匯報、委任及帶領燃氣項目部門之行政人員，隨後評核其業務表現、實施內部監控及避免營運及財政風險出現。與行政總部比較，燃氣項目部門職責相若，惟彼等所進行之日常工作層面較低，並須各自就不同營運事務向相應行政部門匯報。

為落實有效財務監控，上下層財政部門透過存置合宜之會計紀錄，確保本集團不會蒙受無謂且可避免之財政風險，而僅可於業務中使用及用作發表之財政資料誠屬可靠。彼等亦負責預先制訂年度財政預算案、節省開支及保護資產，當中亦包括避免及偵測欺詐情況。

運作監控為整套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另一重要部份。為達致成效及避免出現運作風險，人力資源部以獎勵計劃吸引具備所需知識、技能及資料之僱員，而兩層內之行政及工程部門均重視確保營運管理效率及構建高質素之燃氣項目。此外，全體僱員均須在內部監控方面負上部分責任，為達到本集團之目標出一分力。彼等在授權下可以設立、操作並監察內部監控系統，並須要對本集團、其目標、能源業及燃氣市場以及本集團所面對風險有所了解。

以下列出本公司對於有關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

- 明白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和上市規則所須履行的責任，首要原則是本公司一旦知悉內幕消息及／或在作出有關決定後須即時公佈，除非該等內幕消息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安全港條文」；
- 於處理有關事務時恪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於二零零八年頒佈的「有關近期經濟發展情況及上市發行人的披露責任」；
- 就外界對本集團事務作出的查詢實施回應程序；及
- 實行有關禁止未經授權使用機密或內幕消息的政策。

本集團內部審核部查核是否符合法定要求、內部政策及程序。其以日常審計方式評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運作之有效性和效率。審核範疇及頻率乃按評估風險水平釐定並須由審核委員會檢討及批准。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年度審查。年度審查涵蓋所有重大監控措施，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年度審查亦涵蓋本集團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而董事會視之為充足。

作為針對審查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充分性及完整性而制定的關鍵流程的一部分，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檢討由內部核數師、外聘核數師、監管機構及管理層發現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問題(如有)，並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充分性及有效性。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且充足。董事會亦信納本集團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

C.3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1及3.23條之規定。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獨立審閱及監控財務申報程序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董事及本公司之核數師之間溝通良好、按年建議委任外聘核數師並審批核數費用、協助董事會監察獨立會計師之獨立性、資歷、表現及薪酬、於送交董事會審批前審閱中期及全年業績公佈與財務報表，以及向全體董事提供核數報告、意見、會計政策及建議。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在財政事務上擁有豐富經驗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春彥先生、羅永泰教授及劉玉杰女士組成。李春彥先生任審核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九年，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收效、審閱內部審核部所編製的內部監控報告、研究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如有)、審閱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審閱本公司之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通函和公告草稿及了解外聘核數師之法定核數計劃及管理層聲明書，以及省覽及審批核數費用。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主席)	2	100%
羅永泰教授	2	100%
劉玉杰女士	2	100%

C.4 核數師酬金

與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二零一九年度提供之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有關之酬金分別為4,145,000港元及100,000港元。非審計服務包括專業服務，如稅務質詢。

D.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就甄選董事候選人、委任及續聘董事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可從各種渠道挑選候選人擔任董事，包括但不限於內部提升、調任、其他管理層成員及外部招聘代理推薦。於挑選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之參考標準為有關人士之技能、經驗、專業資格、個人操守及可付出之時間等。各候選人將按本公司的需求及其參考核查按優先順序排名。提名委員會須就決定委任適當董事候選人向董事會報告其發現及作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李春彥先生、羅永泰教授及劉玉杰女士。李春彥先生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釐定提名董事之政策，檢討提名、續聘及重選董事，並釐定提名程序以及提名委員會就甄選及建議人士參選董事所採納之考慮程序及標準，包括董事會成員於技能、經驗、知識及性別方面多元化之益處。本公司認為，多元化對提高董事會效率至關重要，可鼓勵多元化觀點及維持高標準企業管

治。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多元化觀點範圍或會包括考慮眾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於行業內及地區的經驗，以及基於本公司具體需求之其他因素。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之多元化觀點保持合理平衡，並會就實現董事會多元化討論及於適用時同意量化目標，以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現時之人數及組成足以應付本公司之業務需求。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 (主席)	1	100%
羅永泰教授	1	100%
劉玉杰女士	1	100%

E. 股東權利

股息政策

本公司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旨在載列本公司擬採用之原則及指引，將其淨利潤作為股息宣派、支付或分派予本公司股東。

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應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滿足其營運資金要求、未來增長需求以及長遠股東價值。

董事會亦應於考慮宣派及支付股息時兼顧到本集團以下因素：

- 財務業績；
- 現金流量狀況；
- 可供分派溢利；

- 業務情況及策略；
- 未來營運及盈利；
- 發展計劃；
- 現金需求；
- 資金需求及開支計劃；
- 股東權益；
- 任何支付股息限制；及
- 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可以現金或以股代息或以其他董事會認為適合的形式宣派及支付股息。

儘管有股息政策的規定，本公司的股息宣派及支付(如有)均受制於董事會酌情決定、開曼群島公司法、上市規則、香港法律及公司章程細則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任何限制。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會議上提呈議案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權利)十分一的一名或以上股東，於任何時間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寄往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28樓04至06室，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

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交要求人可自行以同樣的方式召開上述大會，由此產生的所有正當費用，是由董事會失職造成的，應由本公司報銷給遞交要求之人。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關注，郵寄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28樓04至06室，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負責將董事會直接職責範疇事宜相關的通訊轉交董事會，以及將建議及查詢等日常業務事宜相關的通訊轉交本公司董事。

F. 章程文件

本公司章程文件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變動。

本公司董事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要求的業務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對業務的中肯審視、運用關鍵表現指標進行的分析，以及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見本年報之「主席報告」、「行政總裁致辭」和「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等內容為董事會報告之部分）。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並向其附屬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0。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59及60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港仙（以現金支付），末期股息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派付。派付股息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港仙（以現金支付），中期股息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派付。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以現金應付），而擬派付之末期股息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派付。派付股息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投資物業及管道

本集團於年結日重估全部投資物業及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管道。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1,579,000港元，已從損益扣除。該等投資物業主要用作中國的辦公室及店舖。

年內，本集團投資物業及管道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16及17。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第22章，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用於分派股息予股東，惟須符合章程細則之規定及緊隨分派股息後，本公司仍可償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須支付之債務。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達761,375,000港元，該款額由股份溢價1,644,649,000港元及累計虧損883,274,000港元組成。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文亮先生(主席)

呂小強先生(行政總裁)

魯肇衡先生

黎岩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獲委任)

賈琨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許永軒先生(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

羅永泰教授

劉玉杰女士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的規定，魯肇衡先生、李春彥先生及劉玉杰女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重選李春彥先生亦將須取得股東批准，原因在於其已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逾九年。

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一日與本公司各董事(劉玉杰女士除外，其服務合約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訂立)重續服務合約。本公司與黎岩先生及賈琨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

日簽訂服務合約。董事之任期為三年，且董事須根據章程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輪值退任及重選。現任或候任董事目前並無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由僱主終止而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或與董事關聯之實體直接或間接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權益披露

(a) 董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其相聯法團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詳情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股份及／或 相關股份數量	權益類別	根據證券及 期貨條例 所披露的 概約股權
王文亮先生	1	759,714,206	實益權益／控制企業權益／ 配偶權益	28.72%
許永軒先生	2	1,508,700	實益權益	0.06%
呂小強先生	3	21,707,179	實益權益	0.85%
魯肇衡先生	4	6,040,984	實益權益	0.24%
黎岩先生	5	14,013,063	實益權益	0.55%
賈琨先生	6	7,055,031	實益權益	0.28%
李春彥先生	7	1,510,761	實益權益	0.06%
羅永泰教授	8	1,508,700	實益權益	0.06%
劉玉杰女士	9	502,900	實益權益	0.02%

附註：

- 在該等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730,451,289股股份由和眾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和眾」)持有。王文亮先生於和眾之已發行股本中實益擁有全部權益。餘下18,824,616股股份及10,438,301股股份分別由王文亮先生及其配偶直接持有。
- 該等相關股份乃於按行使價每股0.4872港元行使舊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1,005,800份購股權，以及按行使價每股5.468港元行使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502,900份購股權所附權利時可予發行。
- 其包括由呂小強先生直接持有的14,163,679股股份，以及按行使價每股5.468港元行使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7,543,500份購股權所附權利時可予發行的7,543,500股相關股份。
- 其包括由魯肇衡先生直接持有的3,023,584股股份，以及按行使價每股5.468港元行使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3,017,400份購股權所附權利時可予發行的3,017,400股相關股份。
- 該等股份由黎岩先生直接持有。
- 該等股份由賈琨先生直接持有。

7. 其包括由李春彥先生直接持有的1,007,861股股份，以及按行使價每股5.468港元行使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502,900份購股權所附權利時可予發行的502,900股相關股份。
8. 其包括由羅永泰教授直接持有的1,005,800股股份，以及按行使價每股5.468港元行使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502,900份購股權所附權利時可予發行的502,900股相關股份。
9. 該等相關股份乃於按行使價每股5.468港元行使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502,900份購股權所附權利時可予發行。
1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644,832,157股。倘此數字被用作分母計算董事權益，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呂小強先生、魯肇衡先生、黎岩先生及賈琨先生的股權百分比率略有不同(即分別為0.82%、0.23%、0.53%及0.27%)，而其他董事的百分比率保持不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b) 本公司主要股東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實體(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附註	權益類別	股份數目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披露的概約股權 (附註4)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1	控制企業權益	1,057,905,071	40.00%
和眾	2	實益權益	730,451,289	27.62%
馮海燕女士	3	實益權益／配偶權益	759,714,206	28.72%

附註：

- 根據聯交所網站所示權益披露之網頁，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Rich Lege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Rich Legend」) 持有該等股份，因此被視作於Rich Legend持有之1,057,905,07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和眾實益擁有730,451,289股股份。王文亮先生於和眾之已發行股本中實益擁有全部權益。
- 馮海燕女士直接持有10,438,301股股份及由於其為王文亮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749,275,90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644,832,157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據此授權董事向其僱員(包括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僱員)或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終止並由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取代。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已向董事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合共1,005,800份（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日期：2,011,600份），悉數兌換後將導致本公司發行1,005,800股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報告日

期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約0.04%（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日期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與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的比例：0.08%）。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向董事授出之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及有關持有狀況之變動：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歸屬期間	行使價 港元	舊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回贖年內授出	回贖年內行使	回贖年內 失效／註銷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許永軒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日	0.4872	1,005,800	-	-	-	1,005,800
羅永泰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日	0.4872	1,005,800	-	(1,005,800)	-	-
				2,011,600	-	(1,005,800)	-	1,005,800
於期末可行使								1,005,8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0.4872港元	-	0.4872港元	-	0.4872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0.48港元，該日為緊接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前之營業日。

新購股權計劃目的是在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的情況下，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的參與者，以及鼓勵參與者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根據新購股權計劃，董事或會向本集團任何董事及僱員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集團成員之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發起人及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認購本公司股份。

新購股權計劃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起計十年內生效並維持有效，並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日屆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於董事會於作出要約時決定及通知承授人的期間內行使，但從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0年。於接受購股權授予時須支付1.00港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行使價，但在任何情況下不得少於以下之最高者：(i)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本公司股份載於聯交所日報表之收市價；(ii)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載於聯交所日報表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在未經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面值之10%（「計劃授權限額」）。計算計劃授權限額時，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條款已失效之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經股東事先批准後，本公司可隨時更新計劃授權限額，惟基於已更新限額而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所授出全部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股東批准已更新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計算更新限額時，先前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已註銷、根據有關條款已失效或已行使之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此外，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而致使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及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

出之現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最高股份總數合共佔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各承授人行使在任何十二個月內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所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與上述期間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涉及的任何股份合計，但不包括根據股東在股東大會特別批准而授出的購股權)最高數目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本公司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授出126,000,000份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26,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該等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5.5港元。已授出購股權將由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即緊接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日期前一日)的收市價為4.98港元。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所公佈，因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向其股東發行代息股份，於當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之數目及其行使價已根據新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調整至126,730,800份及每股5.468港元。

於本報告日期，計劃授權限額為252,400,768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為17,098,600份及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能授予之購股權數目最多為235,302,168份。倘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悉數兌換為本公司股份，及倘將可予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獲授出並獲悉數兌換，將分別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之已發行股份數目0.65%及8.90%。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授出之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及有關持有狀況之變動：

同時為董事的參與者姓名 及其他參與者的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歸屬期間	行使價 港元	新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回贖年內授出	回贖年內行使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回贖年內失效/ 註銷 尚未行使	
呂小強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四日	5.468	7,543,500	-	-	-	7,543,500
魯肇衡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四日	5.468	3,017,400	-	-	-	3,017,400
許永軒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四日	5.468	502,900	-	-	-	502,900
李春彥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四日	5.468	502,900	-	-	-	502,900
羅永泰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四日	5.468	502,900	-	-	-	502,900
劉玉杰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四日	5.468	502,900	-	-	-	502,900
				12,572,500	-	-	-	12,572,500
僱員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四日	5.468	3,017,400	-	-	-	3,017,400
僱員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四日(附註)	5.468	108,123,500	-	(106,614,800)	-	1,508,700
				123,713,400	-	(106,614,800)	-	17,098,600
於期末可行使								17,098,6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5.468港元		-	5.468港元	-	5.468港元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股東批准了對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授予本集團若干僱員的108,123,500份購股權的歸屬期作出修訂。因此該等購股權將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起獲歸屬及可行使，直至二零二八年一月四日止。

除上文披露者外，(i)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最終控股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年度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於收購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中獲得利益；及(ii)本公司概無於年內或年結日訂立其他與股本掛鈎的協議將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持續關連交易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的公告所披露，本集團作為買方與中燃寶電氣(深圳)有限公司(「中燃寶」)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訂立燃氣用具購買協議以購買家用電器，包括燃氣熱水爐、燃氣熱水器、燃氣灶具、抽油煙機、家用消毒櫃及其他廚房用具，並把電器出售予本集團客戶。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擁有中燃寶之有效權益約63.3%，因此本集團與中燃寶於燃氣用具購買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中燃寶進行任何交易。

董事會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所載的關聯方交易構成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5條獲全數豁免的本公司關連交易。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已制定減少污水及固體廢棄物的政策，並監控廢物排放，以符合中國不同地區的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保障僱員權益的相關政策，並嚴格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我們對於工時和假期亦有清晰規定，符合《勞動合同法》和相關的國家法律及法規，並一律禁止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

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制定了多項職業健康及安全相關的制度，規範各職級人員的安全生產職責，並確保這些制度和措施一直嚴格執行。

環境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產品為天然氣，僅在置換通氣環節時會向空氣釋放少量天然氣。我們已採取相應措施，嚴格監控經過管道的天然氣含量。我們不斷進行檢測，確保符合國家法規標準及置換時排放量符合行業規格，不會對空氣構成污染。

本集團為各單位制定年度耗能指標並將該等指標納入考核指標，定期進行考核及作出相應的獎勵，提高員工節能及節水的動機。亦已就使用照明設施及空調制定指引，以減少耗電量。

與僱員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已建立全面的僱傭制度，內容涵蓋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為配合業務擴展的需要，本集團積極透過公開招募和校園招聘途徑廣納人才，並依據公平競爭、雙向選擇和擇優錄用的原則進行。我們已制定績效管理制度，依據此我們為員工提供公平合理的晉升機會。僱員的職級和薪酬乃根據技能、貢獻和影響範圍釐定。本集團亦通過課堂講授、實際演練、交流學習、現場觀摩、拓展訓練等多元培訓形式，為各職級的員工提供完善全面的培訓。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所佔銷售總額佔年內總營業額少於**7.3%**。本集團最大客戶佔年內銷售總額**1.7%**。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批出平均**30**日信貸期。客戶主要為中國聲譽良好之地方房地產發展商及企業實體，且過往並無發現任何重大交易對手違約事宜。由於客戶基礎廣泛且並無關連，故集中信貸風險有限。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年內採購總額**49.3%**。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年內採購總額**29.1%**。我們已與主要供應商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以確保天然氣供應穩定。

於年內，本公司董事、彼等之密切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當中並無載列優先購買權規條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發出之年度確認函。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影響獨立非執行董事行使其獨立判斷的情況。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及花紅政策是基於個別僱員的表現而釐定。

董事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乃參考本集團的營運業績、董事於本集團的職責及可資比較的市場統計數據。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賠償條款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65**條，本公司各董事有權就於或有關執行其職務，而其可能蒙受或產生之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中獲得彌償及保證不受損失（此彌償並不延伸至與任何董事的任何欺詐或不誠實行為有關的任何事項）。有關規定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截至本年報日期仍然有效。

本集團面臨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職業安全為本集團面臨的最主要經營風險。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制定了多項職業健康及安全相關的制度，規範各職級人員的安全生產職責，並確保這些制度和措施一直嚴格執行。我們每年為全體員工安排管理、環境和安全系統方面的培訓，各個部門也會自行安排相關培訓，務求提高員工的防患意識。我們也從配備方面著手，為員工配備適合的安全用品，保障他們勞動工作的安全。對於生產前線的職位，嚴格規定所有員工均須取得國家要求的勞動技能認可證書，確保相關人員具備從事危險工作所需之專業資格及安全知識。

我們積極預防燃氣洩漏。除了制定周密嚴謹的《燃氣管網安全巡檢制度》等監控系統外，還為管網管理部門配備足夠的人手和儀器，確保能及時發現洩漏。我們亦大力宣傳本集團熱線電話，鼓勵群眾報告任何燃氣洩漏。

關於本集團財政風險概要，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

競爭性業務

就董事所知，年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於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維持充裕公眾持股量。

捐贈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之慈善及其他捐贈額約為人民幣1,520,000元。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文亮

香港
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

Deloitte.

致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德勤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9至211頁的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其他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評估

我們識別出 貴集團的商譽、其他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是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性和涉及減值評估的重大判斷及估計。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其他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須進行減值評估)的賬面值分別為411,885,000港元、1,588,657,000港元、6,157,024,000港元及302,263,000港元。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相關資產已分配至有關(i)銷售燃氣、(ii)管道建設、(iii)從事銷售燃氣之Harmony Gas Holdings Limited之不同附屬公司及(iv)能源項目的設計及諮詢的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為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各自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乃經參考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釐定，參考時須採用關鍵假設，如合適之折現率及增長率。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我們對商譽、其他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評估採取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對商譽、其他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評估採取的程序；
- 獲得分配至商譽、其他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由管理層編製用以計算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且透過詢問管理層了解用於該等現金流量預測關鍵管理層假設；
- 質疑使用的模型，包括使用的宏觀經濟假設；
- 將模型中使用的關鍵假設(包括貼現率和增長率)與外部數據進行比較；
- 與歷史業績比較，評估預測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理性；及
- 對關鍵假設(包括所採用的貼現率及增長率)進行敏感度分析。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管道估值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管道以重估金額減累計折舊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列賬。我們識別出管道估值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是綜合財務報表中這項結餘的重要性以及當中涉及的複雜及主觀判斷和估計：

- 估值方法的確定，其為折舊重置成本法，已考慮到管道的新的重置成本和陳舊的扣減；及
- 模型內挑選不同的輸入數據。

貴公司董事決定採納重估模型計量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管道。重估所產生的盈餘於其他全面收入處理，並在物業重估儲備下累計於權益。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所披露，管道公平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6,583,706,000港元，而年內管道重估增加92,099,000港元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

公平值由 貴集團參照 貴集團委聘的獨立專業估值師(「估值師」)進行的估值確定。

我們對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管道估值採取的程序包括：

- 評估估值師的資歷、能力及客觀性；
- 評估管理層審閱估值師進行估值的過程；
- 獲得管道估值報告，並質疑估值師使用的估值方法的相關性和合理性；
- 與管理層和估值師進行討論，瞭解應用的估值基礎、使用的方法和基本假設；及
- 評估用於確定折舊重置成本法項下的公平值的重要輸入數據的合理性，包括將 貴集團於相關估值期管道的歷史採購價與過往建築成本及供工業生產商使用化學原材料的歷史採購價進行比較。

其他資訊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按我們同意的條款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行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合夥人是俞堅民。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8,143,771	7,627,088
銷售成本		(6,233,851)	(5,405,215)
毛利		1,909,920	2,221,873
撥回減值/(減值虧損)		9,344	(16,295)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230,304)	(332,787)
其他收入	8	53,493	60,930
銷售及分銷成本		(183,041)	(146,145)
行政開支		(451,878)	(375,792)
以股份支付款項		(43,802)	(58,847)
融資成本	9	(344,248)	(272,747)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45,052	41,387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117)	(536)
除稅前溢利		764,419	1,121,041
所得稅開支	10	(280,770)	(406,686)
年內溢利	11	483,649	714,355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57,763)	(135,229)
重估管道(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6、17	92,099	-
重估管道(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公平值收益	16	-	384,750
來自重估管道(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遞延稅項		(23,025)	(96,18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11,311	153,33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494,960	867,688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30,121	620,684
非控股權益		53,528	93,671
		483,649	714,35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38,027	751,861
非控股權益		56,933	115,827
		494,960	867,688
每股盈利			
基本	14	16.93港仙	24.52港仙
攤薄		16.73港仙	24.30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5	9,180	42,94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9,937,008	8,880,175
使用權資產	17	1,022,284	–
商譽	18	411,885	255,776
其他無形資產	19	1,646,932	1,103,468
長期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20	1,114,217	477,506
預付租金	21	–	538,19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	426,832	390,780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23	9,453	9,77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9	–	57,195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4	78,898	23,310
		14,656,689	11,779,122
流動資產			
存貨	25	473,657	326,121
開發中之待售物業	26	110,871	–
應收貿易賬款	27	1,331,588	1,669,45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27	1,219,926	676,43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9	55,972	–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29	8,396	8,579
預付租金	21	–	15,614
合約資產	30	509,321	185,698
可收回稅項		19,366	19,450
已抵押銀行存款	31	–	5,7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	1,903,313	1,595,157
		5,632,410	4,502,23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32	1,219,726	1,206,31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2	417,460	337,723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3	1,001	1,023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33	–	81,102
合約負債	30	1,097,362	884,573
借款	34	4,308,237	4,499,852
租賃負債	35	68,744	–
一年內到期融資租賃負債	36	–	185,717
應付稅項		78,750	95,964
		7,191,280	7,292,270
流動負債淨值		(1,558,870)	(2,790,03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3,097,819	8,989,084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	26,448	25,372
儲備		4,748,921	3,913,14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775,369	3,938,519
非控股權益		660,704	581,650
權益總額		5,436,073	4,520,169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	32	6,874	15,616
借款	34	6,712,973	3,730,367
租賃負債	35	12,678	–
一年後到期融資租賃負債	36	–	61,537
遞延稅項	38	929,221	661,395
		7,661,746	4,468,915
		13,097,819	8,989,084

載於第59頁至211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批准及授權發出，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王文亮先生
董事

呂小強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法定盈餘 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附註51)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5,250	895,736	319	830,072	(603,692)	110,443	235,094	1,680,730	3,173,952	549,265	3,723,217
年內溢利	-	-	-	-	-	-	-	620,684	620,684	93,671	714,35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	-	-	261,548	-	-	(130,371)	-	131,177	22,156	153,333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261,548	-	-	(130,371)	620,684	751,861	115,827	867,688
以股代息而發行股份(附註13及37)	146	93,001	-	-	-	-	-	(93,147)	-	-	-
購回股份數目(附註37)	(24)	(13,014)	-	-	-	-	-	-	(13,038)	-	(13,038)
以現金已派之股息	-	-	-	-	-	-	-	(33,103)	(33,103)	-	(33,103)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	-	11,702	-	(11,702)	-	-	-
附屬公司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81,102)	(81,10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1)	-	-	-	-	-	-	-	-	-	(4,970)	(4,970)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而收購資產及負債(附註42)	-	-	-	-	-	-	-	-	-	431	431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5,849	5,849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附註40)	-	-	-	-	-	-	-	-	-	(1,075)	(1,075)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2,575)	(2,575)
以股份支付款項確認(附註39)	-	-	58,847	-	-	-	-	-	58,847	-	58,847
購股權沒收時轉撥至累計溢利(附註39)	-	-	(2,445)	-	-	-	-	2,445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72	975,723	56,721	1,091,620	(603,692)	122,145	104,723	2,165,907	3,938,519	581,650	4,520,169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法定盈餘 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附註51)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5,372	975,723	56,721	1,091,620	(603,692)	122,145	104,723	2,165,907	3,938,519	581,650	4,520,169
年內溢利	-	-	-	-	-	-	-	430,121	430,121	53,528	483,649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	-	-	40,611	-	-	(32,705)	-	7,906	3,405	11,311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40,611	-	-	(32,705)	430,121	438,027	56,933	494,960
物業重估儲備轉撥至累計溢利 (附註15)	-	-	-	(4,811)	-	-	-	4,811	-	-	-
以現金已派之股息(附註13)	-	-	-	-	-	-	-	(228,439)	(228,439)	-	(228,439)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	-	47,453	-	(47,453)	-	-	-
附屬公司派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51,512)	(51,51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1)	-	-	-	-	-	-	-	-	-	44,832	44,832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28,801	28,801
以股份支付款項確認(附註39)	-	-	43,802	-	-	-	-	-	43,802	-	43,802
行使購股權(附註39)	1,076	668,926	(86,542)	-	-	-	-	-	583,460	-	583,46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448	1,644,649	13,981	1,127,420	(603,692)	169,598	72,018	2,324,947	4,775,369	660,704	5,436,073

附註：(i) 其他儲備指已付代價之公平值與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所產生的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ii) 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列明，附屬公司可把每年溢利10% (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撥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餘額達到實收資本50%。法定盈餘儲備只可用於彌補損失、資本化為實收資本及擴大生產和經營。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764,419	1,121,041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91,646	278,60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51,187	–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9,718	42,668
撥回預付租金	–	11,8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撥回減值)減值虧損	(18,926)	37,805
– 應收貿易賬款(產品或服務類型)	(739)	(95)
– 合約資產	(9,389)	16,390
– 其他應收賬款	784	–
收回先前撇銷之壞賬	–	(29,109)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45,052)	(41,387)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117	536
以股份支付款項	43,802	58,847
利息收入	(16,999)	(15,186)
融資成本	344,248	272,747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增加)	1,579	(387)
外匯匯兌虧損	252,755	265,510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1,729,150	2,019,820
存貨增加	(133,520)	(123,185)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324,530	(1,041,39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496,857)	(175,384)
合約資產增加	(321,664)	(150,580)
開發中之待售物業增加	(27,052)	–
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增加)減少	(8,502)	10,043
應付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47,755)	508,683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減少	(115,371)	(57,735)
合約負債增加	233,977	194,900
可追索貼現票據增加	118,457	–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	1,255,393	1,185,171
已收利息	16,999	15,186
已付所得稅	(183,862)	(335,094)
已付預扣稅	(7,361)	(9,402)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1,081,169	855,86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1,908)	(1,961,779)
使用權資產付款		(85,51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1,040	84,917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	(5,921)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5,679	–
委託貸款還款		–	23,685
收購附屬公司	41	(724,416)	(24,826)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而收購資產及負債	42	–	(2,290)
支付收購附屬公司之未償付代價款項		(40,918)	(39,183)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額外投資		(56,843)	(17,764)
添加之預付租金		–	(49,852)
添加之其他無形資產		(303)	(686)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之已付按金		(187,791)	(159,346)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2,450,977)	(2,153,045)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375,682)	(290,011)
已付貸款融資費用		(79,040)	(53,772)
新增借款		7,367,706	5,821,119
償還租賃負債		(194,557)	–
償還借款		(4,622,863)	(2,720,494)
償還融資租賃負債		–	(186,477)
向聯營公司償還款項		–	(165)
向關聯人士償還款項		(80,522)	–
附屬公司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51,512)	–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28,801	5,849
行使購股權		490	–
購回普通股款項		–	(13,038)
已付股息		(228,439)	(33,103)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1,764,382	2,529,9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94,574	1,232,724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95,157	464,347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86,418)	(101,91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903,313	1,595,157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一般資料

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公眾有限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並向其附屬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發展、建設及經營天然氣項目之業務。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而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為港元(「港元」)。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由於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故以港元呈列較為適當。

編製基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1,558,870,000港元。

董事因此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對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作出仔細考慮。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應按持續基準編製，乃經計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已獲銀行批出新銀行借款500,000,000美元(相當於3,896,450,000港元)，其中借款於提取日期起計一年後到期。

因上述措施，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有能力悉數償付其於可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負債。因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以下所述外，於本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事項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及影響概述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用實際可行權宜方式，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以往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時獲識別為租賃之合約，且並無將該準則應用於以往並無獲識別為包括租賃之合約。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在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以評估合約是否包括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累計影響。

於首次應用當日產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累計溢利中確認，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續)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及影響概述(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過渡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相應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實際可行權宜方式：

- i. 選擇不就租賃年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及
- ii.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於釐定本集團租賃延長及終止購股權的租賃年期時作前瞻考慮。

於過渡時，除重新分類融資租賃負債247,254,000港元、預付租金553,809,000港元及先前根據融資租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產838,713,000港元外，本集團已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以下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於過渡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C8(b)(ii)確認租賃負債24,245,000港元及使用權資產24,245,000港元。

就先前融資租賃項下的資產，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仍在租賃內的賬面值838,713,000港元的相關資產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將融資租賃負債重新分類為租賃負債，分別為185,717,000港元的流動負債及61,537,000港元的非流動負債。就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自首次應用日期起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入賬。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續)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及影響概述(續)

作為承租人(續)

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於首次應用日期應用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貸利率。相關集團實體採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3.9%至5.4%。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27,958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26,640
減：實際可行權宜方式一租期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 束的租賃	(2,395)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的經營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	24,245
加：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融資租賃負債	(b) 247,254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	271,499
分析為：	
流動	194,379
非流動	77,120
	271,499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續)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及影響概述(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自用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附註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的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24,245
重新分類自預付租金	(a)	553,809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金額		
— 先前列於融資租賃項下之資產	(b)	838,713
		1,416,767

(a)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中國持作自用物業的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分類為預付租金。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金分別為15,614,000港元及538,195,000港元之流動及非流動金額乃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b) 就先前融資租賃項下的資產，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仍在租賃內的賬面值838,713,000港元的相關資產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將融資租賃負債重新分類為租賃負債，分別為185,717,000港元的流動負債及61,537,000港元的非流動負債。

作為出租人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毋須就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過渡作出任何調整，但須自首次應用日期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該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且並無重述比較資料。

基於董事進行之評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累計溢利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續)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及影響概述(續)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之金額已作出以下調整。並無包括未受變動影響之項目。

	先前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之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根據香 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之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880,175	(838,713)	8,041,462
使用權資產	–	1,416,767	1,416,767
預付租金	538,195	(538,195)	–
流動資產			
預付租金	15,614	(15,614)	–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94,379	194,379
一年內到期融資租賃負債	185,717	(185,717)	–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77,120	77,120
一年後到期融資租賃負債	61,537	(61,537)	–

附註：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間接方法申報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的變動乃根據上文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計算。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⁴

1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或之後的業務合併與資產收購的收購日期生效

3 於有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已於二零一八年頒佈。其後續修訂，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參考(修訂本)，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外，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事項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的定義」(修訂本)

該等修訂：

- 加入選擇性集中測試，以簡化評估所收購一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不屬於一項業務。可按個別交易基準選擇是否應用選擇性的集中度測試；
- 澄清若要被視為業務，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必須最少包括共同對創造產出能力有重大貢獻的投入及實質性流程；及
- 通過專注於向客戶所提供的貨品及服務，並移除對節省成本能力的提述，縮小業務及產出的釋義。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的定義」(修訂本)(續)

該等修訂可追溯適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進行的所有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可提前應用。預期選擇性的集中度測試及修訂業務的釋義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重大的定義」(修訂本)

該等修訂本就作出重要判斷引入額外指引及解釋，從而改進重大的定義。該等修訂本亦整合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定義，並將於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預期應用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但可能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於各報告期末乃按重估數值或公平值計量，如下文會計政策所解釋。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之代價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時按計量日市場參與者之間正常交易可收回或應支付之價格，不管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得到，或利用其他估價方法估計得到。估計資產或負債公平值時，本集團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定價時會考慮的該資產或負債的特徵。除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交易」適用的股份付款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列賬的租賃交易、及其他與公平值類似但不是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中公平值計量及／或披露按照同一基準。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已考慮一個市場參與者透過最高及最佳利用該資產，或出售予另一個可以最高及最佳利用該資產的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效益的能力。

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如按公平值及以不可觀察參數用作計量其後期間公平值的估值方法交易，則會校正該估值方法以使估值方法結果等於交易價格。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可按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對其整體之重要性劃分為第一、二及三級，詳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期可於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獲得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乃為第一級所載報價以外之輸入數據，而該等數據乃就有關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合併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本公司獲得其控制權當：

- 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因來自參與被投資方的可變回報承受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可行使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以上所列控制權三項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於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當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賬目基準(續)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個部份會分配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總額會分配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錄得虧絀結餘。

如需要，將會就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之交易相關之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已於綜合賬目時全部對銷。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的權益獨立呈列，其代表於清盤時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現時擁有權權益。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所有權之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所有權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之變動入賬為權益交易。本集團相關權益組成部分的賬面值及非控股權益調整以反映其在附屬公司之有關權益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的權益比例，重新歸屬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的相關儲備。

所調整的非控股權益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之間之差額直接確認為權益及由本公司擁有人分佔。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有關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及非控股權益(如有)終止確認。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中確認，並按以下各項之間的差異計算：(i)已收代價公平值之總額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及(ii)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賬面值。先前於有關該附屬公司之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所有款額，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允許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型)。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其後入賬時被列作初步確認之公平值，或(如適用)於初步確認時之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投資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使用收購法列賬。在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乃按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之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計算。收購相關成本一般在產生時於損益確認。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平值確認，惟下列各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之以股份支付安排或本集團所訂立以股份支付安排取代被收購方之以股份支付安排有關之負債或權益工具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劃分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合)乃根據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所收購租賃於收購日期為新租賃，惟租期於收購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結束的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作出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款相比的有利或不利租賃條款。

商譽乃以所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權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超出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淨額之差額計量。倘經重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高於轉讓之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方先前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持有人權利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權益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或按公平值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種類之非控股權益乃按其公平值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當業務合併分階段實現，本集團過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權益須按於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之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如有)須於損益中確認。於收購日期前自由收購方權益產生且過往已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金額，須如以往出售權益之處理方法重新分類至損益。

收購不構成業務的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收購一組資產而其不構成一項業務，本集團則識別並確認個別可識別的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其乃透過先將購買價格按相關公平值分配至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購買價格餘額其後根據於購買日期的相關公平值分配至其他個別可識別的資產及負債。該等交易並不會產生商譽或議價購買收益。

商譽

因收購一項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於收購業務之日(見上文會計政策)確定之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將分配至預計自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惠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指出於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級，並不大於一個營運分部。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或倘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內的收購所產生的商譽而言，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報告期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首先會分配減值虧損以削減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再根據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將減值虧損分配至其他資產。

於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之應佔金額於出售時計入釐定損益之金額(或本集團監測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任何現金產生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之實體。重大影響指有權參與被投資方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決定，但並非對該等政策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合營企業為一項聯合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訂約方據此對合營安排的淨資產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權是指按照合同協定對一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必須獲得共同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方能決定時存在。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業績與資產及負債乃按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就權益會計法之目的而言，編製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類似情況下進行交易及事件所用者一致。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並於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以外的聯營公司／合營企業資產淨值變動不會入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虧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時(包括實質上成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淨額一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取消確認其所佔進一步虧損。僅於本集團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已代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支付款項之情況下，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自被投資方成為一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當日起，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於收購一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分佔該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淨額之任何部分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值。倘本集團所佔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重新評估後的公平值淨額高於投資成本，則會於收購投資期間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會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將會減值。於存在客觀證據時，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將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為單一資產透過比較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任何確認之減值虧損(包含屬投資賬面值之一部分的商譽)均不會分攤至任何資產。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乃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惟僅限於投資之可收回金額隨後增加。

當本集團對聯營公司不再有重大影響或對合營企業不再有聯合控制，則入賬列為出售該被投資方之全數權益，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及該保留權益為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於該日的公平值計量該保留權益，而公平值乃視為其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及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相關權益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乃計入釐定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收益或虧損。此外，本集團就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先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入的所有數額(按相同基準)，猶如直接出售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相關資產或負債予以入賬。因此，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先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入的收益或虧損會在相關資產或負債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中，則本集團會於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時將此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的調整)。

倘一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僅會在有關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之情況下，方會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即當特定的履約責任涉及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倘符合以下標準之一，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入經參考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按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建或提升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創建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收取至今已完成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入於客戶取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已轉讓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收取相應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只需待時間推移代價即須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到期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相同合約相關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隨著時間確認收益：計量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

投入法

完全達成履約責任的進度乃根據投入法計量，其按本集團為達成履約責任所作付出或投入(相對於預期為達成履約責任的總投入)確認收益，有關方法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讓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

在釐定交易價格過程中，倘(不論以明示或暗示方式)協定之付款時間為客戶或本集團帶來就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進行融資之重大利益，則本集團會就金錢時間值的影響調整已承諾之代價金額。在該等情況下，合約存有重大融資成分。不論融資承諾在合約中有明確指出或透過訂約雙方協定之付款條款作出暗示，重大融資成分均可能存在。

就付款與轉讓相應商品或服務的間隔期間少於一年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會應用實際可行權宜方式以免就任何重大融資成分調整交易價格。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的樓宇)(下文所述之在建資產除外)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按成本或公平值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管道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以其重估金額列賬，即於重估日期的公平值減任何隨後累計折舊。重新估值以足夠的規律進行，以使賬面值與報告期末以公平值釐定的賬面值大致相同。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任何重估升值會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累計至物業重估儲備，惟撥回同一資產先前已於損益確認之重估減值情況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升值將計入損益內，惟以先前列支之減值為限。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賬面值淨額減少會於損益確認，惟以其超出該資產先前所作重估之物業重估儲備之餘額(如有)為限。其後出售或報廢已重估資產時，應佔重估盈餘轉撥至累計溢利。

為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在建資產(包括樓宇)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使資產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開展經營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而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包括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此等資產之折舊計算與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相同，皆於資產投入其擬定用途便開始計算。

在建資產以外資產之折舊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減去其剩餘價值，以直線法確認以撇銷其成本或重估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提基準入賬。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因其使用狀況有更改(即不再由業主自用)而變為投資物業，該項目之賬面值與於轉撥日期之公平值之任何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於物業重估儲備中累計。其後當該資產出售或停用時，有關重估儲備將直接轉撥至累計溢利。

就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轉撥至自用物業而言，被視為該物業其後會計處理成本應為其於使用狀況變更當日的公平值。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乃以與自置資產相同之基準按其預期可使用年期予以折舊。然而，倘並不合理肯定所有權將於租期結束前取得，資產乃按租期及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予以折舊。

當本集團於租期末獲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時，相關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於日後產生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廢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損益內確認。

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本集團就於物業的擁有權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成分）付款時，全部代價於租賃土地及樓宇成分之間按初始確認時的相對公平值的比例分配。

在相關付款可可靠分配的情況下，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呈列為「使用權資產」（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或「預付租金」（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被分類為投資物業並作為投資物業以公平值模式列賬者除外。倘代價無法於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成分及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則整項物業會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可供出售之開發中物業

擬於發展完成後出售的待開發／開發中物業以及待售物業分類為流動資產。除租賃土地部分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根據使用權資產的會計政策按成本模型計量外，待開發／開發中物業物業／待售物業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根據具體識別法釐定，包括分配所產生的相關發展支出及已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如適用)。可變現淨值乃按物業之估計售價扣除直至完成產生之估計成本及出售所需成本計算。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收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之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乃按成本或於轉撥日期之公平值(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並進行調整以排除任何預付或應計的經營租賃收入。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以賺取租金或資本升值為目的的全部物業權益分類為並入賬列作投資物業，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化所產生損益均計入產生期間之損益。

投資物業於被出售或當投資物業之用途被永久撤回及其出售預期未能帶來未來經濟得益時取消確認。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倘本集團作為中介出租人將分租分類為融資租賃，則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為使用權資產的租賃物業會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物業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乃於該物業被取消確認之期間計入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可直接分配給需要很長時間才可能達到擬定用途或者可供銷售的資產的收購、建造、生產的借貸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到該等資產實際達到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租賃

租賃的定義(於根據附註2的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的用途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首次應用當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會於開始、修訂或收購日期(如適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有關合約將不會被重新評估，除非合約中的條款與條件隨後被改動。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於根據附註2的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分配代價至合約的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會按照租賃組成部分之相關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計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亦採用實際可行權宜方式，不拆分租賃組成部分與非租賃組成部分，而是將租賃組成部分和任何與其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一的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短期租賃

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於租期為自開始日期起計十二個月或以內並且不包括含購買選擇權之若干物業及設備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或其他系統性基準確認為開支。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於根據附註2的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及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除分別按公平值模型及重估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及計入使用權資產的管道外，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經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調整。

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獲取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計入使用權資產的管道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以其重估金額列賬，即於重估日期的公平值減任何隨後累計折舊。重新估值以足夠的規律進行，以使賬面值與報告期末以公平值釐定的賬面值大致相同。

重估計入使用權資產的管道產生之任何重估升值會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累計至物業重估儲備，惟撥回同一資產先前已於損益確認之重估減值情況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升值將計入損益內，惟以先前列支之減值為限。重估計入使用權資產的管道產生之賬面值淨額減少會於損益確認，惟以其超出該資產先前所作重估之物業重估儲備之餘額(如有)為限。其後出售或報廢已重估資產時，應佔重估盈餘轉撥至累計溢利。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於根據附註2的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使用權資產(續)

當本集團於租賃期末獲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時，於行使購股權後，相關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及相關累計折舊以及減值虧損會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將不符合投資物業及存貨定義之使用權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以獨立項目列示。符合投資物業及存貨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則分別併入「投資物業」及「發展中待售物業」列示。

當持有租賃土地的用途發生變化而非用於生產或提供商品或服務，或用於行政用途時，本集團將租賃土地從使用權資產轉撥至可供出售之開發中物業。相關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及相關累計折舊以及減值虧損會轉撥至可供出售之開發中物業。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之可退回租金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及以公平值初始計量。就於初始計量之公平值所作之調整乃視為額外租賃付款及包括在使用權資產成本內。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所含的利率不能即時釐定，則本集團會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金額包括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上是固定的付款額)減去任何應收的租賃優惠(如有)。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於根據附註2的過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續)

租賃負債(續)

倘租期有所變動，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的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

- 該修訂通過增加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利而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擴大範圍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以反映特定合約的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對於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本集團於修訂生效日期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按照經修改租賃的租期而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

凡租賃條款轉讓擁有權絕大部分的風險與回報予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乃於租賃開始時按有關資產之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以較低者為準)確認為本集團之資產。對出租人之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列作融資租賃負債。

租賃付款按比例於財務開支與租賃承擔之減少數額間作出分配，以得出計算有關負債餘額之固定利率。財務開支即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直接計入合資格資產內，在該情況下財務開支依據本集團之一般借貸成本政策撥充資本。

經營租賃付款(包括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收購土地之成本)，於有關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之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當租賃的條款實質上將與相關資產所有權相關的所有風險及報酬轉讓予承租人時，該合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有權收取供款之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乃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將予支付福利之未折現金額確認。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內，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

僱員福利(如工資、薪金、年假及病假)於扣除已支付之任何金額確認為負債。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金

於合理確保本集團會符合政府補助金所附條件及可收取補助金時，方會確認該等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於擬補償之有關費用由本集團確認為開支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具體而言，以要求本集團購買、建造或收購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金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為遞延收入及按系統及合理基準於該等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轉移至損益。

應收以補償已產生之開支或虧損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援且將來並無相關成本之政府補助金於成為應收款項之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之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及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按前瞻基準入賬(見下文有關商譽以外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之會計政策)。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初步確認，而有關公平值則被視為其成本。

初步確認後，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申報，基準與分開收購之無形資產之基準相同。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時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資產取消確認時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為即期應繳之稅項與遞延稅項總和。

即期應繳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及永久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之項目，故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報之除稅前溢利。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現行稅率或報告期末時實際確立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相應稅基之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自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項下其他資產及負債之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暫時差額乃於商譽之初步確認產生，則遞延稅項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而引致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以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就因該等有關投資所產生之可扣減暫時差額，在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可能出現以致暫時差額的利益被利用，而在可見未來將預期可被撤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間完結時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之情形下作出相應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就計量遞延稅項而言，利用公平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之賬面值乃假設通過銷售全數收回，除非該假設被推翻則除外。當投資物業可予折舊及於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其業務目標是隨時間而非透過銷售消耗投資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內持有時，有關假設會被推翻。

就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計量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是否應佔稅項扣減。

就租賃交易中租賃負債應佔的減稅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整體應用於租賃交易。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之暫時性差額按淨額進行評估。使用權資產折舊超出租賃負債主要部分的租賃付款部分導致產生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淨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在有合法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抵銷時，以及其與同一課稅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有關時，予以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被確認，惟倘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之項目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股本權益中被確認之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股本權益中各自地被確認。就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之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而言，稅務影響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其中一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與客戶簽訂合約產生的應收貿易賬款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扣除(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攤分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為金融資產或負債之預計年期(或較短的年期，倘適用)準確地把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所有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折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之利率。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滿足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滿足以下條件的金融工具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

- 以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隨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倘權益投資並非持作交易用途及亦非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適用的業務合併中收購方所確認的或然代價除外，於金融資產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確認日期，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有關權益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

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下為持作買賣：

- 其主要就短期內出售之目的而收購；或
- 初步確認時，其為本集團共同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投資組合的一部分，並且近期具有短期獲利的實際模式；或
- 其為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指定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金融資產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倘如此行事，則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使用金融資產之實際利息法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就已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工具而言，利息收入乃透過向金融資產(其後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賬面值總額應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得出(見下文)。就其後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透過向來自下一個報告期的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使致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利息收入則透過向來自隨確定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後之報告期初的金融資產賬面值總額應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ii)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投資會其後連同來自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儲備累積之公平值變動按公平值計量；並且無須接受減值評估。出售股本投資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並且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除非來自股本工具投資之股息明確代表投資成本之收回部分，否則該等股息會於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於損益中確認。股息在損益中包含在「其他收入」項目中。

(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並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準則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倘有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可退回按金、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合約資產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化。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的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將導致之預期信貸虧損。反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通常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已就信貸減值撥備結餘分開評估，並且基於餘下結餘撥備矩陣。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增加。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可以合理成本及精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及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債務人的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有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計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均假設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上升，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具支持性的資料說明其他情況。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準則的有效性，並酌情對其進行修訂，以確保該準則能夠在金額逾期前，確定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及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續)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當從內部或從外來資訊得知債務人不大可能全額(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支付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時，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會發生。

不管上述情況如何，本集團將逾期超過90日的金融資產視為出現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具支持性的資料說明更為滯後的違約標準更適用。

(iii)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一宗或多宗違約事件時，該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困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d)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iv)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可能之時，例如對手方遭受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撇銷金融資產。在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用)後，已撇銷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之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撇銷構成取消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的金額會在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及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續)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即違約時虧損幅度)及違約時風險敞口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之評估乃基於歷史數據按前瞻性資料作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的數額，其乃根據加權的相應違約風險而確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初步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

若預期信貸虧損是以集體為基礎而計算或若個別工具級別的證據尚未能提供時配合情況而定，金融工具能根據以下基礎而歸類：

- 金融工具的性質；
- 已逾期狀況；及
- 債務人的性質及行業。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方法，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項目仍然具有相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之賬面總額計算，除非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除外。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只有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本集團才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財務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等財務資產，亦會確認已收所得款項的有抵押借款。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該資產之賬面值與已收代價及應收賬款總和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於取消確認本集團已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初步確認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股權工具投資時，先前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儲備中累計的收益及虧損並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移至累計溢利。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性質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實體於扣減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購回本公司本身之股本權益工具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及扣減。概無就購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於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應付關聯人士款項及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已到期，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間差額會在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形式付款之交易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作出以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時，按授出日時股本工具的公平值計算價值。

股本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按照本公司估計最終會歸屬的股本工具數量)於授出日期(未經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釐定的公平值，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支銷，並使得股本(購股權儲備)相應增加。基於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對預期將會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估計。修訂原估計所產生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的估計，而購股權儲備則作出相應調整。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的購股權而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即時於損益支銷。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早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則過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撥至累計溢利。

存貨

存貨(包括建築材料、燃氣設備、耗材及零件)按成本值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乃按存貨之估計售價扣除任何直至完成產生之估計成本及出售所需成本計算。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時，以外幣為定值之貨幣項目均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過往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結算及貨幣項目換算的匯兌差異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各報告期末時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列賬貨幣(即港元)。收支項目乃按該期間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將本公司功能貨幣(人民幣)換算為綜合財務報表之列報貨幣(港元)而產生的匯兌差異乃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在匯兌儲備項下的股本中累計(列為非控股權益應佔，如適用)，且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為損益。

商譽以外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請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須估計相關資產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程度(如有)。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倘無法個別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此外，當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可成立時，企業資產會獲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按可成立的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準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本集團會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企業資產已出現減值。倘存在此跡象，可收回金額按公司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作對比。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以反映目前資金時間值之市場估量及未調整未來現金流估計之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有關之風險。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以外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請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續)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須扣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會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企業資產或一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款項作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獲分配以減少商譽(如適用)之賬面值,其後基於各單位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會扣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倘可以計算)、其使用價值(倘可予釐定)及零三者之中的最高者。因此而導致的未能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將按比例分配至單位的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相關資產根據另一準則按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會根據該準則以重新估值減少處理。

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可調高至重新估計之可收回數額,惟該已增加賬面值不可高於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前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相關資產根據另一準則按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撥回之減值虧損會根據該準則以重新估值增加處理。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董事於應用附註3所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須就未能即時明顯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以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將持續進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該期間，修訂將於修訂估計的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及未來期間確認。

商譽、其他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評估

釐定商譽、其他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是否已減值須估計相關資產或資產所屬之有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計算價值釐定，要求本集團須估計相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及合適之折現率以計算使用中價值進而計算現有價值。當實際未來現金流少於預期或估計出現變動時，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有關(i)銷售燃氣、(ii)管道建設、(iii)從事銷售燃氣之Harmony Gas Holdings Limited (「Harmony Gas」)之不同附屬公司及(iv)能源項目的設計及諮詢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款項計算詳情則載於附註18。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其他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須進行減值評估)的賬面值分別為411,88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55,776,000港元)、1,588,65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045,000,000港元)、6,157,02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597,419,000港元)及302,26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預付租金187,000,000港元)。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管道估值

誠如附註16及17所述，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管道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釐定的折舊重置成本法(「折舊重置成本」)進行重估。有關估值基於若干涉及不確定因素及或會與實際結果重大不同之假設。在對管道作折舊重置成本估計時，獨立專業估值師考慮從管道的新重置成本總額得出的資料，並會根據於報告期末的過時作出扣減。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管道賬面值為6,127,07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795,225,000港元)及456,63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

5. 營業額

(i)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產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燃氣	5,805,421	4,871,134
燃氣管道建設之收益	1,581,238	2,251,268
銷售火爐及其他服務	412,348	154,854
銷售汽車加氣站內的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 (「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	337,377	342,365
銷售液化石油氣	7,387	7,467
總計	8,143,771	7,627,088
收益確認之時間		
某一時間點	6,562,533	5,375,820
一段時間	1,581,238	2,251,268
總計	8,143,771	7,627,088

與客戶簽訂的合約的所有收益均來自中國。

(ii) 客戶合約履約責任

本集團確認來自以下主要來源之收入：

(a) 銷售產品

就銷售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火爐以及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而言，本集團於產品交付至客戶時確認應收賬款，原因是收取代價之權利於這時間點成為無條件，僅須待時間過去便可收取付款。本集團向其客戶就已發出發票批出平均30日信貸期。

就銷售燃氣而言，本集團於若干客戶使用天然氣前要求預付款項，而本集團將按照實際使用天然氣收取任何不足的定期實際收費款項。本集團向其客戶就已發出發票批出平均30日信貸期。此等客戶需要就將來使用本集團供應的天然氣支付預付款項。

5. 營業額(續)

(ii) 客戶合約履約責任(續)

(a) 銷售產品(續)

本集團要求於就若干家居用途使用天然氣前通過預付卡預付款項。實際使用天然氣的費用將直接於預付卡結餘中扣減。此等客戶可消耗的天然氣費用相等於其預付卡結餘。

(b) 建造

本集團根據建造合約向客戶提供燃氣管道建設服務。該等合約均於燃氣管道建設服務開始前簽訂。本集團的履約創建或提升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來自燃氣管道建設的收益採用輸入法按時間確認，即根據迄今為止所完成的工作所產生的合約成本相對於估計的合約總成本的比例。董事認為，此輸入法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完全符合該等履約責任的進度作出適當衡量。

本集團於施工前要求若干客戶提供預付存款，其將使致合約負債增加，直至於相關合約確認的收益超出存款金額。本集團有權於工程完成時就燃氣管道建設服務向客戶發出發票。本集團會就超出相同合約的客戶款項的任何已進行工作確認合約資產。工程完成時，先前已確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金額將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向其客戶就已發出發票批出平均30日信貸期。

(iii) 就與客戶的合約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所有燃氣及其他貨品銷售及燃氣管道建設合約的原定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內。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並未披露分配至該等未達成合約的交易價格。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執行董事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彼等共同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策略性決策。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i)投資、營運及管理城市天然氣管道基建設施，向住宅、工業及商業用戶分銷管道燃氣；及(ii)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本集團近乎所有可識別資產皆位於中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收購北京恩耐特分布能源技術有限公司(詳見附註41)後開始能源項目設計及諮詢業務，其業績已包括在銷售火爐及其他服務分部中。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之資料主要集中在產品或所提供服務種類上，與本集團之組織基礎一致。

每類產品或服務皆代表本集團內之獨立業務單位，而各獨立業務單位之表現皆獲獨立評估。在設定本集團之呈報分部時，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將所識別之經營分部彙合。因此，本集團之經營及呈報分部如下：

- (a) 銷售燃氣；
- (b) 燃氣管道建設；
- (c) 銷售火爐及其他服務；
- (d)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及
- (e) 銷售液化石油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經營及呈報分部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燃氣 千港元	燃氣管道建設 千港元	銷售火爐及 其他服務 千港元	經營壓縮 天然氣/ 液化天然氣 汽車加氣站 千港元	銷售液化 石油氣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5,805,421	1,581,238	412,348	337,377	7,387	8,143,771
分部溢利	407,773	922,253	91,255	24,596	61	1,445,938
未分配其他收入						13,634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219,548)
未分配中央企業開支						(140,701)
撥回減值						9,344
融資成本						(344,248)
除稅前溢利						764,419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燃氣 千港元	燃氣管道建設 千港元	銷售火爐及 其他服務 千港元	經營壓縮 天然氣/ 液化天然氣 汽車加氣站 千港元	銷售液化 石油氣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4,871,134	2,251,268	154,854	342,365	7,467	7,627,088
分部溢利	296,082	1,459,432	43,348	24,165	148	1,823,175
未分配其他收入						17,787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309,024)
未分配中央企業開支						(121,855)
減值虧損						(16,295)
融資成本						(272,747)
除稅前溢利						1,121,041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呈報分部呈列各分部之財務業績，惟不包括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利息收入、以股份支付款項、投資性房地產價值之公平值變動、外匯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部份雜項收入、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計量方法。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亦於中國從事物業發展，該業務產生之收益將計入本集團之綜合收益。概無物業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售出。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就分配資源及業績評估審閱該附屬公司之營運業績及其他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的分部資產及負債金額並非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亦非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其他分部資料

二零一九年

	銷售燃氣 千港元	燃氣管道建設 千港元	銷售火爐及 其他服務 千港元	經營壓縮 天然氣/ 液化天然氣 汽車加氣站 千港元	銷售液化 石油氣 千港元	分部總額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包括於分部損益之計量之 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收益)虧損淨額	(18,941)	-	-	3	-	(18,938)	12	(18,92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40,790	-	1,062	5,267	-	47,119	4,068	51,18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72,239	694	1,306	10,246	-	284,485	7,161	291,64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5,767	-	2,168	1,783	-	69,718	-	69,718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二零一八年

	銷售燃氣 千港元	燃氣管道建設 千港元	銷售火爐及 其他服務 千港元	經營壓縮 天然氣/ 液化天然氣 汽車加氣站 千港元	銷售液化 石油氣 千港元	分部總額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包括於分部損益之計量之 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收益)淨額	37,285	-	(1,241)	2,298	-	38,342	(537)	37,805
撥回預付租金	6,236	-	-	4,842	-	11,078	761	11,83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60,301	-	200	9,977	-	270,478	8,123	278,60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0,647	-	-	2,021	-	42,668	-	42,668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之所有營業額均來自中國。概無客戶貢獻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價值13,899,76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1,604,438,000港元)之所有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均位於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回先前撇銷之壞賬	-	29,109
外匯匯兌虧損淨額	(248,562)	(321,90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增加	(1,579)	3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18,926	(37,805)
其他	911	(2,573)
	(230,304)	(332,787)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金融工具之利息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11,282	9,412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利息收入	2,946	3,072
	14,228	12,484
政府補助金(附註)	5,160	6,264
人壽保險合約投資之利息收入	2,771	2,702
雜項收入	31,334	39,480
	53,493	60,930

附註：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推廣使用天然氣而自有關中國政府獲得補助金5,16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264,000港元)。授予本集團之補助金並無附帶條件。

9. 融資成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借款利息	357,915	281,233
融資租賃負債之利息	-	20,338
租賃負債之利息	12,408	-
	370,323	301,571
有關銀行借款之貸款融資費用攤銷	53,167	38,100
	423,490	339,671
減：於在建工程撥充資本之款項(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79,242)	(66,924)
	344,248	272,747

本年度內已撥充資本之借款成本乃產生自一般性借款組合，按用於合資格資產的開支之4.66%（二零一八年：5.09%）的年度資本化率計算。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173,144	301,670
就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736)	(6,467)
就先前未確認之已派付股息徵收之預扣稅	7,361	9,402
	176,769	304,605
遞延稅項(附註38)	104,001	102,081
	280,770	406,686

10.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為25%。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了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法案(「法案」)，其引入了雙層利得稅稅率制度。法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訂為法律，並於翌日於憲報刊登。根據雙層利得稅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則須按16.5%徵稅。不符合雙層利得稅稅率制度之集團實體利潤將繼續按16.5%的固定稅率徵稅。

董事認為，實施雙層利得稅稅率制度後所涉及之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並不重大。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計算。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內均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非中國納稅居民自中國附屬公司賺取之溢利的已宣派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稅務機關對海外集團實體於過往及本年度已派之股息所徵收的預扣稅為7,36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9,402,000港元)。

年內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764,419	1,121,041
按國內所得稅稅率25%(二零一八年：25%)計算之稅項(附註)	191,105	280,260
就稅務而言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68,337	141,960
就稅務而言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319)	(1,561)
就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736)	(6,467)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之稅務影響	(11,263)	(10,347)
應佔合營企業之業績之稅務影響	29	134
未確認之估計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31,446	23,317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估計稅務虧損	(2,190)	(30,012)
就先前未確認之已派付股息徵收之預扣稅	7,361	9,402
年度稅項開支	280,770	406,686

附註：已採用本集團主要業務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國內稅率。

11. 年內溢利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4,145	3,50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69,718	42,66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51,187	–
預付租金撥回	–	11,83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91,646	278,601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利益	345,317	309,043
– 以股份支付款項	43,802	48,63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9,387	62,070
	458,506	419,744
就燃氣管道建設合約成本而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276,759	405,900
就銷售燃氣、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液化石油氣 及火爐而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5,268,305	4,235,995
	5,545,064	4,641,895
(撥回減值)減值虧損		
– 應收貿易賬款(產品及服務)	(739)	(95)
– 其他應收賬款	784	–
– 合約資產	(9,389)	16,390
	(9,344)	16,295
來自開銷極小之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	(1,265)	(874)
來自開銷極小之設備之總租金收入	(6,579)	(1,968)
就租賃物業而言之經營租金	–	16,6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袍金	1,000	1,000
其他酬金：		
– 薪金及其他利益	18,120	9,785
– 酌情及表現掛鉤獎勵支付款項	4,260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1	105
– 以股份支付款項	–	10,216
酬金總額	23,641	21,106

12.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袍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酌情及表現掛鈎	退休福利	總計	袍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以股份支付款項	退休福利	總計
			獎勵支付款項	計劃供款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王文亮先生	-	7,140	2,460	-	9,600	-	4,920	-	-	4,920
呂小強先生(附註i)	-	5,600	1,800	18	7,418	-	3,600	5,957	18	9,575
魯肇衡先生	-	2,300	-	81	2,381	-	1,265	2,383	87	3,735
黎岩先生(附註ii)	-	1,540	-	81	1,621	-	-	-	-	-
賈琨先生(附註iii)	-	1,540	-	81	1,621	-	-	-	-	-
非執行董事										
許永軒先生	250	-	-	-	250	250	-	397	-	647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	250	-	-	-	250	250	-	493	-	743
羅永泰教授	250	-	-	-	250	250	-	493	-	743
劉玉杰女士	250	-	-	-	250	250	-	493	-	743
	1,000	18,120	4,260	261	23,641	1,000	9,785	10,216	105	21,106

附註：

- (i) 呂小強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而上文所披露彼の酬金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的酬金。
- (ii) 黎岩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 (iii) 賈琨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12.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後之獎金或離職補償。

上文披露的執行董事酬金為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提供服務享有的酬金。

上文披露的非執行董事酬金為彼等作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享有的酬金。

上文披露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為彼等作為董事提供服務享有的酬金。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二零一八年：一名)董事，彼等之酬金已於上文披露。餘下三名(二零一八年：四名)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利益	1,154	1,274
酌情及表現掛鈎獎勵支付款項	23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6	233
以股份支付款項	18,336	24,448
	19,910	25,955

12.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僱員酬金(續)**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九年 僱員數目	二零一八年 僱員數目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	3
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3	1

13. 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本公司普通股股東股息：		
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港仙(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 5港仙)	177,675	126,250
二零一九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港仙(二零一八年：無)	50,764	-
	228,439	126,250
擬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二零一八年：7港仙)	132,242	177,605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已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二零一八年：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7港仙)，合共132,24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77,605,000港元)，惟須經應屆股東大會上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430,121	620,684
	二零一九年 千股	二零一八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540,405	2,530,877
具攤薄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本公司發行之購股權	29,852	23,098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570,257	2,553,975

15.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公平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4,516
匯兌調整	(1,963)
於損益內確認之公平值增加(附註i)	38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940
匯兌調整	(897)
於損益內確認之公平值減少淨額(附註i)	(1,579)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ii)	(31,28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80

附註：

- (i)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基於河南九鼎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河南九鼎」)及盛德財務諮詢服務有限公司(「盛德財務」)(與本集團概無關聯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於相關日期進行之估值所達至。

由河南九鼎釐定的公平值乃根據收入法釐定，當中物業所有可出租單位之市場租金乃按投資者所預期有關該類型物業之市場收益率進行評估及折現。評估市場租金時已參考物業可出租單位可得租金以及該區其他類似物業的出租情況。折現率乃經參考分析中國類似商業物業之銷售交易而產生之收益率而釐定，並經計及物業投資者之市場預期而作出調整以反映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各項因素。過往年度所用之估值方法並無變動。

由盛德財務釐定的公平值根據直接比較法釐定，經參考有關市場可用類似地點及條款之可資比較市場可觀察交易。

- (i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把一項投資物業作辦公室自用。因此，該物業的公平值31,284,000港元轉撥至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4,811,000港元由物業重估儲備轉撥至累計溢利。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各種辦公室，租金須每月支付。該等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一至十年。

由於所有租賃均以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並無因租賃安排而面臨外幣風險。租賃合約並無載有剩餘價值擔保及／或承租人於租賃期結束時購買物業的選擇權。

15.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所有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物業權益賺取的租金或就資本增值而言，按公平值模式計量，並分類為及以投資物業入賬。

於估算物業之公平值時，有關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即為其當前用途。於各報告期末，本公司的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與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密切合作，以確立及釐定合適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倘資產之公平值出現重大變動，將向本集團管理層匯報出現波幅之原因。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進行公平值計量之資料

下表提供有關此等投資物業公平值釐定方法之資料(尤其是所採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按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計算所作之公平值計量分類(第一至第三級)之公平值等級。

描述	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與公平值之關係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位於中國之商業物業單位 (附註i)	9,180	9,348	第三級	收入法	貼現率 (二零一九年: 6.48%; 二零一八年: 6.43%)	貼現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位於中國之商業物業單位 (附註i)	-	33,592	第三級	直接比較法	市值，經考慮因應物業的性質、地點及條件調整的近期類似物業交易價格，每平方米價格介乎人民幣8,000元至人民幣12,000元(二零一八年: 每平方米價格介乎人民幣12,000元至人民幣20,000元)	市值越高，公平值越高
	9,180	42,940				

年內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管道 千港元	機器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782,118	1,184,192	25,142	4,664,851	657,334	25,682	144,719	7,484,038
匯兌調整	(41,199)	(65,641)	(1,226)	(266,021)	(33,690)	(192)	(5,898)	(413,867)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而收購資產及 負債(附註42)	-	8,961	-	-	-	-	-	8,961
收購業務(附註41)	1,055	2,299	-	17,337	4,715	166	485	26,057
添置	24,060	1,918,806	5,116	85,589	43,957	4,157	22,938	2,104,623
出售	(3,594)	(550)	-	(120,117)	(21,008)	(532)	(23,720)	(169,521)
轉撥	118,986	(1,378,037)	-	1,167,901	90,943	207	-	-
重新估值	-	-	-	245,685	-	-	-	245,68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1,426	1,670,030	29,032	5,795,225	742,251	29,488	138,524	9,285,976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調整	-	-	-	(838,713)	-	-	-	(838,71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881,426	1,670,030	29,032	4,956,512	742,251	29,488	138,524	8,447,263
匯兌調整	(20,217)	(37,520)	(640)	(148,076)	(17,712)	(717)	(2,962)	(227,844)
收購業務(附註41)	17,040	81,679	-	248,257	10,295	539	2,238	360,048
添置	24,141	1,491,419	3,064	17,324	20,701	3,541	11,149	1,571,339
出售	(1,261)	-	-	(12,686)	(1,946)	(62)	(6,580)	(22,535)
轉撥	12,264	(844,085)	-	801,510	29,668	57	586	-
轉撥自投資物業	31,284	-	-	-	-	-	-	31,284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352,178	-	-	-	352,178
重新估值	-	-	-	(87,946)	-	-	-	(87,94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4,677	2,361,523	31,456	6,127,073	783,257	32,846	142,955	10,423,7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建築物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管道 千港元	機器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93,146	-	6,151	-	192,943	14,094	53,528	359,862
匯兌調整	(5,034)	-	(351)	(27,125)	(11,183)	(753)	(2,352)	(46,798)
年內撥備	16,741	-	3,836	183,454	58,581	3,010	12,979	278,601
出售時抵銷	(944)	-	-	(17,264)	(9,154)	(467)	(18,970)	(46,799)
重新估值時抵銷	-	-	-	(139,065)	-	-	-	(139,06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909	-	9,636	-	231,187	15,884	45,185	405,801
匯兌調整	(2,912)	-	(220)	(18,757)	(6,623)	(420)	(1,298)	(30,230)
年內撥備	19,500	-	2,642	192,468	60,569	2,787	13,680	291,646
出售時抵銷	(309)	-	-	(3,694)	(855)	(32)	(5,531)	(10,421)
重新估值時抵銷	-	-	-	(170,017)	-	-	-	(170,01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188	-	12,058	-	284,278	18,219	52,036	486,779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4,489	2,361,523	19,398	6,127,073	498,979	14,627	90,919	9,937,00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7,517	1,670,030	19,396	5,795,225	511,064	13,604	93,339	8,880,175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經考慮剩餘價值後乃以直線法折舊，採用之年率如下：

建築物	按餘下租賃年期
租賃物業裝修	按餘下租賃年期
管道	按30年或有關公司之經營期間(以較短者為準)
機器及設備	6% - 30%
傢俬及裝置	20%
汽車	10% - 1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就其價值133,93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41,839,000港元)之中國建築物向有關政府機關領取所有權契約。董事認為，本集團於就中國建築物領取所有權契約時毋須產生額外費用。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管道的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管道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盛德財務以折舊重置成本法估值。

於釐定管道之公平值時，於各報告期末，行政總裁與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密切合作，以確立及釐定於釐定資產公平值時合適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行政總裁與董事至少每年舉行一次估值過程及結果的討論。

管道的公平值以折舊重置成本法釐定，反映市場參與者建設可資比較用途及年期資產的成本，並就過時作出調整。本集團已釐定管道於計量日期最高及最佳用途即為其當前用途。

本集團以重估金額計量的管道分類至公平值等級第三級。

下表載列釐定公平值所用的估值方法及估值模式所用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描述	公平值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重大輸入數據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管道	6,127,073	5,795,225	折舊重置成本法	(a) 過往勞動成本(人民幣/年) (b) 過往化工原材料工業生產商購買價格 指數	(a) 人民幣60,501元(二零一八年：人民 幣57,919元) (b) 94.8(二零一八年：107.1)
計入使用權資產的管道	456,633	-	折舊重置成本法	(a) 過往勞動成本(人民幣/年) (b) 過往化工原材料工業生產商購買價格 指數	(a) 人民幣60,501元(二零一八年：人民 幣57,919元) (b) 94.8(二零一八年：107.1)
	6,583,706	5,795,225			

任何上述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重大正面調整可導致管道公平值的重大增加，反之亦然。

倘若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管道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入賬，則其賬面值為約5,035,07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253,154,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

	管道 千港元	租賃土地 千港元	租賃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38,713	553,809	24,245	1,416,767
添置	–	100,538	7,575	108,113
收購業務(附註41)	–	915	–	915
轉撥至可供出售之開發中物業	–	(85,430)	–	(85,430)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354,359)	–	–	(354,359)
重新估值	(14,866)	–	–	(14,866)
匯兌調整	(12,855)	(13,340)	(550)	(26,74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6,633	556,492	31,270	1,044,395
折舊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	–
年內開支	27,437	13,138	10,612	51,187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時抵銷	(2,181)	–	–	(2,181)
重新估值時抵銷	(24,894)	–	–	(24,894)
匯兌調整	(362)	(1,532)	(107)	(2,00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606	10,505	22,111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38,713	553,809	24,245	1,416,76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6,633	544,886	20,765	1,022,284

上述使用權資產項目乃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計提折舊：

管道	按30年或有關公司之經營期間(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土地	按餘下租賃年期
租賃物業	按餘下租賃年期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期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號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終止的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的相關開支為2,865,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相關的現金流出總額為295,347,000港元。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均租賃各種管道、辦公室、員工宿舍及燃氣容器作其營運用途。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為一年至二十五年且沒有選擇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若干管道之租賃作為融資租賃入賬，並以介乎4.28%至4.99%的利率計息。租賃條款乃根據個別基準協商，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17. 使用權資產(續)

本集團已就所有租賃土地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惟本集團正就賬面值為35,80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6,585,000港元)獲取土地使用權證的租賃土地除外。

管道的公平值計量載列於附註16。

18. 商譽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成本值及賬面值		
於一月一日	255,776	225,878
匯兌調整	(10,711)	(10,250)
來自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1)	166,820	40,14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11,885	255,776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賬面值歸屬於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有關銷售燃氣(「A單位」)合共達240,66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00,753,000港元)、管道建設(「B單位」)合共達66,68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1,332,000港元)、從事銷售燃氣之Harmony Gas之不同附屬公司(「C單位」)合共達90,64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89,486,000港元)及能源項目設計及諮詢(「D單位」)合共達13,90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4,205,000港元)。

A單位之減值測試

A單位包括多個現金產生單位，代表從事銷售燃氣之不同附屬公司之營運。就減值測試而言，管理層審閱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與各自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進行比較。A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總額包括其他無形資產1,162,85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50,779,000港元)、商譽240,66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00,753,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4,493,67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238,876,000港元)及使用權資產243,25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預付租金152,448,000港元)。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使用下列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之假設以使用價值計算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現金流量預測期限	五年(二零一八年：五年)
經管理層審批之財務預算所推算之超逾五年期增長率	2%至3%(二零一八年：0.90%至5.52%)
貼現率	10.92%(二零一八年：11.82%)

18. 商譽(續)

A單位之減值測試(續)

該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而定，並無超過有關行業之平均長期增長率。使用價值計算之另一主要假設為預算毛利率，其乃根據各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A單位內各現金生產單位之個別賬面值超過A單位內各現金生產單位之個別可收回金額。於各報告期末，A單位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值，因此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毋須作出減值虧損。

B單位之減值測試

B單位包括若干現金產生單位，代表從事管道建設之不同附屬公司之營運。就減值測試而言，管理層審閱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與各自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進行比較。B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總額包括其他無形資產58,38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及商譽66,68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1,332,000港元)。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使用下列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之假設以使用價值計算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現金流量預測期限	五年(二零一八年：五年)
經管理層審批之財務預算所推算之超逾五年期增長率	2%(二零一八年：2%)
貼現率	10.92%(二零一八年：11.82%)

該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而定，並無超過有關行業之平均長期增長率。使用價值計算之另一主要假設為預算毛利率，其乃根據各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B單位內各現金生產單位之個別賬面值超過B單位內各現金生產單位之個別可收回金額。於各報告期末，B單位之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值，因此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毋須作出減值虧損。

18. 商譽(續)

C單位之減值測試

C單位包括若干現金產生單位，代表從事銷售燃氣之Harmony Gas之不同附屬公司之營運。就減值測試而言，管理層審閱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與各自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進行比較。C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總額包括其他無形資產348,19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72,381,000港元)、商譽90,64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89,486,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1,658,91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353,403,000港元)及使用權資產59,00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預付租金34,552,000港元)。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使用下列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之假設以使用價值計算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現金流量預測期限	五年(二零一八年：五年)
經管理層審批之財務預算所推算之超逾五年期增長率	2%(二零一八年：2%)
貼現率	10.92%(二零一八年：11.82%)

該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而定，並無超過有關行業之平均長期增長率。使用價值計算之另一主要假設為預算毛利率，其乃根據各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C單位內各現金生產單位之個別賬面值超過C單位內各現金生產單位之個別可收回金額。於各報告期末，C單位之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值，且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毋須作出減值虧損。

18. 商譽(續)

D單位之減值測試

D單位包括若干現金產生單位，代表從事能源項目設計及諮詢之不同附屬公司之營運。就減值測試而言，管理層審閱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與各自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進行比較。D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總額包括其他無形資產19,23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1,840,000港元)、商譽13,90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4,205,000港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4,43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140,000港元)。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使用下列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之假設以使用價值計算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現金流量預測期限	五年(二零一八年：五年)
經管理層審批之財務預算所推算之超逾五年期增長率	2%(二零一八年：3%)
貼現率	18.11%(二零一八年：18.11%)

該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而定，並無超過有關行業之平均長期增長率。使用價值計算之另一主要假設為預算毛利率，其乃根據各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D單位內各現金生產單位之個別賬面值超過D單位內各現金生產單位之個別可收回金額。於各報告期末，D單位之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超過賬面值，且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毋須作出減值虧損。

19. 其他無形資產

	獨家經營權 千港元	其他經營權 千港元	專有技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175,162	175,109	–	1,350,271
匯兌調整	(47,651)	(7,857)	(130)	(55,638)
添置	686	–	–	686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41)	94,871	–	21,970	116,841
出售	–	(67,828)	–	(67,82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3,068	99,424	21,840	1,344,332
匯兌調整	(42,312)	1,590	(467)	(41,189)
添置	303	–	–	303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41)	650,266	–	–	650,26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31,325	101,014	21,373	1,953,712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65,024	112,925	–	277,949
匯兌調整	(5,763)	(7,907)	–	(13,670)
出售時抵銷	–	(66,083)	–	(66,083)
年內開支	40,647	2,021	–	42,66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9,908	40,956	–	240,864
匯兌調整	(3,772)	–	(30)	(3,802)
年內開支	65,767	1,783	2,168	69,71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1,903	42,739	2,138	306,780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9,422	58,275	19,235	1,646,93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3,160	58,468	21,840	1,103,468

19. 其他無形資產(續)

獨家經營權指在河南省、山東省、福建省、江蘇省、黑龍江省、河北省、浙江省、吉林省及安徽省若干城市銷售及分銷管道燃氣，並按直線法於介乎7至34年(二零一八年：7至30年)期間(即有關城市獲授獨家經營權餘下之使用期間)內攤銷。

其他經營權指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濟源中裕壓縮氣有限公司、漯河中裕壓縮氣有限公司及三門峽中裕能源有限公司所擁有之許可證，可於濟源市、漯河市及三門峽市經營八個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並按直線法於30年期間(即獲授經營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許可證之期間)內攤銷。

專有技術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北京恩耐特分布能源技術有限公司(「北京恩耐特」)及其附屬公司後產生之為能源項目設計及諮詢而開發的技術，其定義及詳情載於附註41。專有技術在十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本集團將於無形資產有減值跡象時進行測試進行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已獲分配至下列各現金產生單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A單位	1,162,850	650,779
B單位	58,381	-
C單位	348,191	372,381
D單位	19,235	21,840
經營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	58,275	58,468
	1,646,932	1,103,468

A、B、C及D單位之減值評估載列於附註18。

20. 長期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349,231	273,309
就租賃土地已付之按金	86,150	96,334
人壽保險合約之投資組成部份	77,556	75,676
保險溢價預付款項	2,777	3,017
僱員貸款	582,970	—
其他長期按金	15,533	29,170
	1,114,217	477,506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9,912,000元(相當於190,20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39,169,000元，相當於159,196,000港元)之按金已支付予一間供應商以收購建築物料，主要用作建造本集團之管道之用。

人壽保險合約之投資組成部份

本集團與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訂立兩項人壽保險合約，為兩名執行董事投保。

根據保單，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為本公司，及整體投保金額約為32,000,000美元(相當於248,205,000港元)。本公司須支付9,272,000美元(相當於71,866,000港元)，其中包括保單開始時之保費556,347美元(相當於4,315,000港元)。本公司隨時可要求部分退保或全數退保，並根據提取日期保單之現金價值(現金價值，乃根據已付毛保費加所得累計收益(基於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酌情權)減於保單開始時支付之保費而釐定)收回現金。此外，倘於第一至第十八個保單年度之間提取，須支付特定退保費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壽保險合約投資之收入2,77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702,000港元)已於損益中確認。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保單之預計年期自初步確認起保持不變，而董事認為終止該保單之選擇權之財務影響微不足道。

20. 長期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僱員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應收賬款結餘包括賬面值合共為**582,97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的僱員貸款，該貸款的目的是讓中國僱員行使其獲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貸款由僱員持有的股份作抵押，按年利率**4%**計息及於三年內償還。

21. 預付租金

本集團所有預付租金乃於中國持有之租賃土地之物業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就其價值**36,585,000**港元之中國土地，從相關政府機關獲取土地使用權證。董事認為，本集團於為其中國土地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方面不會產生額外成本。

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319,655	319,655
應佔收購後業績	128,466	83,414
匯兌調整	(21,289)	(12,289)
	426,832	390,780

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業務結構形式	本集團持有註冊資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北京中燃翔科油氣技術有限公司 (「中燃翔科」)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40%	40%	天然氣銷售及燃氣 管道建設
雲南雲投中裕能源有限公司(「雲 南雲投」)(前稱曲靖市燃氣集 團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39%	39%	天然氣銷售及燃氣 管道建設
恩耐特(重慶)新能源有限公司(「恩 耐特(重慶)」)	中國	有限公司	20%	20% (附註)	能源項目設計及 諮詢

附註：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通過收購北京恩耐特及其附屬公司的70%的註冊資本獲得恩耐特(重慶)之重大影響力，詳情請見附註41。

主要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有關本集團之主要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反映聯營公司按香港財務報表準則編製管理賬目所列金額。所有該等聯營公司採用權益法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主要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續)

中燃翔科

中燃翔科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燃翔科集團」)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950,608	795,260
非流動資產	1,007,807	854,632
流動負債	(947,059)	(742,544)
資產淨值	1,011,356	907,348
中燃翔科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	770,000	679,958
非控股權益	241,356	227,390
	1,011,356	907,348
收益	1,108,187	1,085,792
年內溢利	106,103	106,981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中燃翔科集團擁有人	90,042	76,916
非控股權益	13,966	72,021
	104,008	148,937

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主要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續)

中燃翔科(續)

中燃翔科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燃翔科集團」)(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之中燃翔科集團之權益賬面值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中燃翔科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	770,000	679,958
本集團於中燃翔科集團之擁有權權益比例40%	308,000	271,983
本集團於中燃翔科集團之權益賬面值	308,000	271,9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主要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續)

雲南雲投

雲南雲投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雲南雲投集團」)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304,350	304,308
非流動資產	901,277	868,249
流動負債	(740,397)	(261,986)
非流動負債	(164,833)	(577,851)
資產淨值	300,397	332,720
雲南雲投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	298,955	298,743
非控股權益	1,442	33,977
	300,397	332,720
收益	841,267	701,279
年內溢利(虧損)	6,695	(3,603)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雲南雲投集團擁有人	212	(17,328)
非控股權益	(32,535)	15,047
	(32,323)	(2,281)

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主要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續)****雲南雲投(續)**

雲南雲投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雲南雲投集團」)(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之雲南雲投集團之權益賬面值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雲南雲投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	298,955	298,743
本集團於雲南雲投集團之擁有權權益比例39%	116,592	116,510
本集團於雲南雲投集團之權益賬面值	116,592	116,5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合營企業之非上市投資成本(附註)	10,272	10,272
應佔收購後業績	(653)	(536)
匯兌調整	(166)	41
	9,453	9,777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營企業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業務結構形式	本集團持有註冊 資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故城華洋管道設備 安裝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50%	50%	尚未開始營業

由於上述實體之所有相關活動須要所有合營企業參與方一致同意，因此入賬列作本集團之合營企業。

24.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附註)	76,178	20,590
其他投資	2,720	2,720
	78,898	23,310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首次投資予一個中國實體，賬面值為人民幣4,050,000元（相當於4,534,000港元），並進一步投資予兩個中國實體，賬面值合共為人民幣46,000,000元（相當於51,495,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銀行結餘及現金為該等中國實體的主要資產，董事認為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附註：上述的非上市股權投資指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若干私人實體的股權。董事已選擇將這些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權益工具，因為他們認為這些投資不持作交易，且預期不會在可預見將來出售。

25. 存貨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建築物料	337,924	319,323
製成品	135,733	6,798
	473,657	326,1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可供出售之開發中物業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成本值	
於年初	-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85,430
添置	27,052
匯兌調整	(1,611)
於年末	110,871
持作銷售之發展中物業中：	
— 預期於十二個月內套現	110,871
— 預期於十二個月後套現	-
	110,871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租賃土地的賬面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剩餘價值乃按租賃土地部分的估計出售價值釐定。經計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計剩餘價值後，租賃土地並無計提折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賬面值為85,430,000港元，計入使用權資產的租賃土地轉撥至可供出售之開發中物業，此乃由於本集團將其意向用途由自用改為物業開發。

本集團可供出售之開發中物業位於中國。

27. 應收貿易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批出平均30日(二零一八年：30日)信貸期。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與銷售燃氣之各自收益確認日期及建築合約完工日期相近(如合適))呈列與客戶簽訂合約產生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724,759	782,221
31至90日	45,579	130,453
91至180日	73,442	237,993
181至360日	318,699	518,788
超過360日	169,109	-
應收貿易賬款	1,331,588	1,669,455

27. 應收貿易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已收票據總額為**173,56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1,269,000港元)，以作日後結算應收貿易賬款。本集團所有已收票據之到期期限不超過一年。

應收若干中國地方政府就「燃氣管道建設」分部的「煤改氣」項目之款項計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包括總賬面值為**579,76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876,440,000港元)的債務，於報告日期已逾期。逾期結餘中，**547,01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47,828,000港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並不被視為違約，因為這些債務為沒有壞賬記錄之債務人或信貸風險低的中國地方政府。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該等結餘之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就客戶之燃氣管道建設墊款予天然氣及建築材料供應商之款項**468,55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44,953,000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評估詳情載列於附註48。

28. 轉讓金融資產

下列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票據(二零一八年：無)，以全面追索基準的貼現票據轉讓予銀行。倘票據於到期日尚未繳付，銀行有權要求本集團支付未結算餘額。由於本集團尚未轉讓票據之重大風險及回報，故繼續確認票據賬面值全額，並已確認轉讓收到之現金為已抵押借貸(見附註34)。票據以攤銷成本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列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轉讓資產之賬面值	118,457
相關負債之賬面值	(118,457)

—

29. 應收聯營公司及關聯人士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人民幣50,000,000元(相當於55,97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0,000,000元(相當於57,195,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7%(二零一八年：年利率5.5%)計息及於一年(二零一八年：兩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聯人士款項指應收本集團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之款項人民幣7,500,000元(相當於8,39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500,000元(相當於8,579,000港元))，款項由該附屬公司股權抵押，以年利率7.8%計息，並於一年內償還。

30. 合約資產／負債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合約資產—流動		
燃氣管道建設之接駁合約	509,321	185,698
合約負債—流動		
燃氣管道建設之接駁合約	557,352	411,334
購買天然氣	540,010	473,239
	1,097,362	884,573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分別為56,821,000港元及705,534,000港元。

30. 合約資產／負債(續)

影響已確認合約資產金額及合約負債的典型付款條款如下：

燃氣管道建設之接駁合約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收取完成工作之相應代價的權利有關，因為該等權利取決於本集團於合約工程報告日期達成指定里程碑之未來表現。在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轉讓至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將該等合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因為本集團預期會在正常營運週期內變現該等資產。

本集團的建築合約收入按投入法計量。於建設工程開始前，本集團要求若干客戶提供預付按金作為其信貸風險管理政策之一部分。

在本集團在施工開始前收到按金時，其將在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相關合約確認之收入超過按金金額。

購買天然氣

本集團將在若干客戶使用天然氣前要求預付款項，本集團將按照實際使用天然氣收取任何不足的定期實際收費款項。此等客戶需要就將來使用本集團供應的天然氣支付預付。就其他若干客戶而言，本集團於客戶使用天然氣前要求客戶透過預付卡預付支付款項。實際使用天然氣的費用將直接於預付卡結餘中扣減。此等客戶可消耗的天然氣費用相等於其預付卡結餘。其將產生合約負債，直至有關合約確認的收益超過預付款項金額為止。

下表顯示本年度內已確認的收入中與結轉合約負債相關的金額。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建造合約 千港元	購買天然氣 千港元	建造合約 千港元	購買天然氣 千港元
已確認收益包含在年初的合約負債結餘	411,334	473,239	368,413	337,121

合約資產減值評估詳情載列於附註48。

31.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按介乎0.01%至0.35%（二零一八年：0.01%至0.35%）之市場年利率計息。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現金1,350,84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48,549,000港元）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美元（「美元」）及港元計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為296,742,000港元及255,73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23,146,000港元及123,462,000港元），美元及港元均為各有關集團實體之外幣。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5,000,000元（相當於5,720,000港元）用於為本集團獲授之短期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擔保，該等存款因而分類為流動資產。

32. 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下列為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92,132	640,840
31至90日	228,734	186,997
91至180日	120,080	110,122
超過180日	278,780	268,357
應付貿易賬款	1,219,726	1,206,31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結餘包括應付關連公司（本公司股東的附屬公司）的貿易賬款14,136,000港元。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九十日（二零一八年：九十日）。本集團備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於信貸期內結算所有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之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為本集團收取之政府補助金6,87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5,616,000港元），將於有關成本（補助金將用作補償此等成本）於損益中確認時將撥回損益。由於焦作市的重新發展，焦作政府資助本集團提升及重新安放於焦作市的若干管道。

32. 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包括(i)來自有關燃氣供應客戶之已收可退回保證金**46,99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6,668,000港元)；(ii)應計開支**39,79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0,204,000港元)；(iii)通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之未償付代價人民幣**454,000**元(相當於**50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738,000**元(相當於**1,988,000**港元))；及(iv)收購附屬公司之未償付代價人民幣**14,650,000**元(相當於**16,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4,744,000**元(相當於**39,744,000**港元))。

33. 應付聯營公司及關聯人士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聯營公司款項人民幣**894,000**元(相當於**1,00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894,000**元(相當於**1,023,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34. 借款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830,804	521,620
無抵押銀行借款	10,158,246	7,676,765
無抵押其他借款	32,160	31,834
	11,021,210	8,230,219
上述可予償付的借款之賬面值*：		
一年內	3,534,592	3,692,178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6,136,063	1,592,747
超過兩年但五年內	557,723	2,126,867
超過五年	19,187	10,753
	10,247,565	7,422,545
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惟可予償還之銀行借款賬面值(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一年內	415,595	127,770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358,050	321,854
超過兩年但五年內	-	358,050
	773,645	807,674
減：於流動負債內顯示之一年內到期款項	(4,308,237)	(4,499,852)
於非流動負債內顯示的款項	6,712,973	3,730,367

* 有關款項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償還日期支付。

34. 借款(續)

本集團借款之實際利率範圍(亦相等於訂約利率)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實際利率：		
定息借款	4.00% – 5.10%	4.75% – 5.90%
浮息借款	3.35% – 5.70%	2.66% – 6.67%

本集團之若干浮息借款按中國人民銀行(「人行」)既定利率的100%至137%(二零一八年：100%至133%)計息。就餘下未償還浮息借款結餘需支付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利率加年溢價介乎1.5%至2.5%(二零一八年：1.5%至2.5%)及需支付香港銀行同業拆息(「HIBOR」)利率加年溢價1.35%至2.1%(二零一八年：1.25%至2.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美元及港元計值之銀行借款結餘分別為2,182,08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955,476,000港元)及6,747,93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543,983,000港元)，美元及港元均為各有關集團實體之外幣。

於本年度，本集團向銀行貼現總額為118,457,000港元之可追索應收票據(二零一八年：無)作短期融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借款為118,45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零)。此等借款之有關現金流量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列為經營現金流量，因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此等現金流量實質上為來自貿易客戶的收入。

35. 租賃負債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68,744
為期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4,737
為期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4,580
為期五年以上	3,361

減：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之款項(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81,422
	(68,744)

十二個月後到期償還之款項(列於非流動負債項下)	12,678
-------------------------	--------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租賃負債載列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3
---------------	-----

36. 融資租賃負債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就報告目的分析：

流動負債	185,717
非流動負債	61,537

247,2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融資租賃負債(續)

	最低租賃付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包括：		
一年內	192,902	185,717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62,823	61,537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
	255,725	247,254
減：未來融資費用	(8,471)	不適用
租賃負債的現值	247,254	247,254
減：一年內到期的應付款項(於流動負債內顯示)		(185,717)
一年後到期的應付款項		61,537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租用若干管道。租賃期介乎三至五年不等。融資租賃項下所有負債有關利率為每年4.28%至4.99%。並無就或有租金訂立安排。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融資租賃負債以本集團賬面值合共為人民幣733,203,000元(相當於838,713,000港元)之管道及本集團附屬公司50%權益擔保。

37.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一九年 千股	二零一八年 千股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	2,537,212	2,525,008	25,372	25,250
發行股份 (i)	–	14,646	–	146
購回股份數目 (ii)	–	(2,442)	–	(24)
行使購股權 (iii)	107,621	–	1,076	–
於年末	2,644,833	2,537,212	26,448	25,372

附註：

(i)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的公佈披露，本公司擬向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以配發及發行入賬列作繳足的新股份(「代息股份」)之方式分派末期股息每股0.05港元，或給予股東選擇權選擇全部以現金代替代息股份，或部份以現金及部份以股代息股份方式收取末期股息(「代息股份計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代息股份計劃按每股6.36港元發行14,645,873股代息股份。代息股份總付款為93,147,000港元。

(ii)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回股份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0.01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每股購回價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已付總代價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十月	900,000	5.35	5.19	4,746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	200,000	5.40	5.38	1,080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1,342,000	5.55	5.14	7,166
	2,442,000			

購回股份於購回時註銷，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已扣減購回股份面值。購回股份的應付溢價13,014,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目。

(ii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行使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授出的購股權，已發行107,620,600股新股份。有關詳情披露於附註39。

38.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以及相關變動。

	投資物業及 管道重估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 千港元	附屬公司之 未分配溢利 千港元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17,928	140,012	1,425	-	459,365
匯兌調整	(15,414)	(3,757)	(62)	(4,020)	(23,25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1)	-	27,014	-	-	27,014
於損益內(計入)扣除(附註10)	(10,493)	(5,382)	-	117,956	102,081
自物業重估儲備扣除	96,188	-	-	-	96,18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8,209	157,887	1,363	113,936	661,395
匯兌調整	(8,104)	(7,829)	(29)	(6,089)	(22,05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1)	-	162,567	-	284	162,851
於損益內(計入)扣除(附註10)	(13,736)	(12,154)	-	129,891	104,001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	(2,355)	-	-	2,355	-
自物業重估儲備扣除	23,025	-	-	-	23,02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7,039	300,471	1,334	240,377	929,221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有關中國附屬公司所賺溢利所宣派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就有關本公司擁有人之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的未分派溢利金額為**2,380,19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099,876,000**港元)應佔之暫時性差額作出遞延稅項撥備。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此等附屬公司暫時性差額之時間，且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以抵銷未來溢利之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為**564,19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47,171,000**港元)。由於不可預見未來溢利，並無就未確認估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中包括中國附屬公司虧損**208,00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34,755,000**港元)，該等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二四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二三年)之前若干日期屆滿。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39.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四日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據此授權董事向其僱員（包括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僱員）或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終止並由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取代。

舊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根據舊購股權於其終止後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董事或會向本集團任何董事及僱員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發起人及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認購本公司股份。

在未經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面值之10%（「計劃授權限額」）。計算計劃授權限額時，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條款已失效之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經股東事先批准後，本公司可隨時更新計劃授權限額，惟基於已更新限額而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所授出全部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股東批准已更新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計算更新限額時，先前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已註銷、根據有關條款已失效或已行使之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此外，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而致使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及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之現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最高股份總數合共佔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本公司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即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授出126,000,000份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26,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行使價為每股5.5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逾期，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授出購股權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的公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續)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以及購股權持有狀況之變動：

承授人股權之類別	每股行使價 港元 (附註a)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	於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調整 (附註a)	年內沒收 (附註b)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董事	0.4872	二零一一年 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日 (附註c)	2,000,000	-	-	11,600	-	2,011,600	(1,005,800)	1,005,800
	5.4680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四日	-	12,500,000	-	72,500	-	12,572,500	-	12,572,500
				2,000,000	12,500,000	-	84,100	-	14,584,100	(1,005,800)	13,578,300
僱員	5.4680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四日	-	3,000,000	-	17,400	-	3,017,400	-	3,017,400
	5.4680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八年一月四日 (附註c)	-	110,500,000	-	640,900	(3,017,400)	108,123,500	(106,614,800)	1,508,700
				-	113,500,000	-	658,300	(3,017,400)	111,140,900	(106,614,800)	4,526,100
				2,000,000	126,000,000	-	742,400	(3,017,400)	125,725,000	(107,620,600)	18,104,400
於年末可行使				2,000,000					17,601,500		18,104,4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0.49港元	5.5港元	-	5.39港元	5.468港元	5.388港元	5.421港元	5.191港元

39.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續)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 (a) 誠如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的公佈披露，因本公司向選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以股代息方式收取末期股息的股東發行及配發新股份，就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而言，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及每股行使價分別由2,000,000份及0.49港元調整至2,011,600份及0.4872港元。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授出的購股權而言，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及每股行使價分別由126,000,000份及5.5港元調整至126,730,800份及5.4680港元。
- (b)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017,400份購股權遭沒收，購股權儲備中總額為2,445,000港元的公平值轉撥至累計溢利。
- (c)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股東批准了對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授予本集團若干僱員的108,123,500份購股權的歸屬期作出的修訂。因此該等購股權將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起獲歸屬及可行使，直至二零二八年一月四日止。

有關年內所行使的購股權，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6.66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授出。授出的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102,649,000港元。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確認為以股份支付款項的支出約43,80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8,847,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之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分類為下文第一、二及第三批，採用三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計量。輸入模型之數據總結如下：

批次	第一批	第二批	第三批
可行使購股權數量	14,000,000	1,500,000	110,500,000
預期波幅(*)	33.94%	35.33%	33.94%
無風險利率(**)	1.36%	1.44%	1.36%
預期每年股息率(***)	零	零	零
每股購股權平均公平值(港元)	0.7943	0.9862	0.8149

* 預期波幅乃使用本公司股份於估值日期類似期間之每日波幅釐定。

** 無風險利率乃根據估值日期的香港政府債券收益率曲線計算。

*** 股息率乃基於過往股息趨勢及本公司確定的預期未來股息政策釐定。

40.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裕(河南)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已收購非控股股東所擁有的溫縣中裕壓縮氣有限公司的額外20%股權及預付租金，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5,250,000元(相當於5,757,000港元)。其中4,682,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預付租金中扣除。

41. 收購業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購附屬公司—新河綠源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新河縣綠源天然氣有限公司(「新源綠源」)之100%註冊股本，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11,658,000港元)，同日新河綠源之控制權轉交予本集團。是項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新河綠源主要從事銷售燃氣。收購新河綠源旨在繼續擴大本集團之業務。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11,658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新河綠源(續)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已收購新河綠源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821
其他無形資產—銷售管道燃氣之獨家經營權	7,934
使用權資產	915
存貨	1,58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0,1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36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2,181)
遞延稅項	(1,983)
	8,562

於收購日期，收購其他應收賬款之公平值及已訂約總額為209,000港元。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11,658
減：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	(8,562)
	3,096

因就收購已付代價包括與來自收購新河綠源之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以及裝配勞動力之利益有關之金額，故收購新河綠源產生商譽。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收購產生之商譽不可扣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新河綠源(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新河綠源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總現金代價	11,658
減：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366)
減：未償付代價(計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人民幣2,800,000元)	(3,134)
	8,158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包括新河綠源應佔溢利4,66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包新河綠源產生之34,667,000港元。

倘收購新河綠源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年內總集團收益將為8,189,993,000港元，年內溢利將為489,868,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代表收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業務實際取得之收益及業績，亦非未來業績之預測。

收購附屬公司—溫縣中裕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溫縣中裕燃氣有限公司(前稱溫縣高遠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溫縣中裕」)之100%註冊股本，代價為人民幣204,321,000元(相當於239,084,000港元)，同日溫縣中裕之控制權轉交予本集團。是項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溫縣中裕主要從事銷售管道燃氣及燃氣管道建設。收購溫縣中裕旨在繼續擴大本集團之業務。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239,084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溫縣中裕(續)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已收購溫縣中裕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837
其他無形資產—銷售管道燃氣之獨家經營權	173,891
應收貿易賬款	3,926
存貨	11,51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5,7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5,389
應付貿易賬款	(14,46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62,796)
遞延稅項	(43,473)
	192,526

於收購日期，收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公平值及已訂約總額為4,241,000港元。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239,084
減：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	(192,526)
	46,558

因就收購已付代價包括與來自收購溫縣中裕之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以及裝配勞動力之利益有關之金額，故收購溫縣中裕產生商譽。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收購產生之商譽不可扣稅。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溫縣中裕(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溫縣中裕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總現金代價	239,084
減：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5,389)
	233,695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包括溫縣中裕應佔溢利42,79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包括溫縣中裕產生之151,396,000港元。

倘收購溫縣中裕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年內總集團收益將為8,308,931,000港元，年內溢利將為530,336,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代表收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業務實際取得之收益及業績，亦非未來業績之預測。

41. 收購業務(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收購附屬公司—孟州高遠**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孟州中裕燃氣有限公司(前稱孟州市高遠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孟州高遠」)之100%註冊股本，代價為人民幣257,831,000元(相當於301,697,000港元)，同日孟州高遠之控制權轉交予本集團。是項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孟州高遠主要從事銷售管道燃氣及燃氣管道建設。收購孟州高遠旨在繼續擴大本集團之業務。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301,697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已收購孟州高遠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082
其他無形資產—銷售管道燃氣之獨家經營權	244,725
應收貿易賬款	2,248
存貨	5,50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4,193
銀行結餘及現金	6,375
應付貿易賬款	(50,659)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6,608)
遞延稅項	(61,181)
	235,682

於收購日期，收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公平值及已訂約總額為7,793,000港元。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孟州高遠(續)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301,697
減：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	(235,682)
	66,015

因就收購已付代價包括與來自收購孟州高遠之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以及裝配勞動力之利益有關之金額，故收購孟州高遠產生商譽。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收購產生之商譽不可扣稅。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孟州高遠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總現金代價	301,697
減：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6,375)
	295,322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包括孟州高遠應佔溢利**61,11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包括孟州高遠產生之**198,007,000**港元。

倘收購孟州高遠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年內總集團收益將為**8,359,779,000**港元，年內溢利將為**550,317,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代表收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業務實際取得之收益及業績，亦非未來業績之預測。

41. 收購業務(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收購附屬公司—玉田盛和**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玉田縣盛和燃氣有限公司(「玉田盛和」)之100%註冊股本，代價為人民幣42,500,000元(相當於49,545,000港元)，同日玉田盛和之控制權轉交予本集團。是項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玉田盛和主要從事銷售管道燃氣及燃氣管道建設。收購玉田盛和旨在繼續擴大本集團之業務。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49,545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已收購玉田盛和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12
其他無形資產—銷售管道燃氣之獨家經營權	42,754
應收貿易賬款	1,233
存貨	9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67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13
應付貿易賬款	(1,622)
應付稅項	(1,06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359)
遞延稅項	(10,688)
	36,150

於收購日期，收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公平值及已訂約總額為1,413,000港元。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玉田盛和(續)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49,545
減：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	(36,150)
	13,395

因就收購已付代價包括與來自收購玉田盛和之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以及裝配勞動力之利益有關之金額，故收購玉田盛和產生商譽。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收購產生之商譽不可扣稅。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玉田盛和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總現金代價	49,545
減：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2,213)
減：未償付代價(計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人民幣11,850,000元)	(13,266)
	34,066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包括玉田盛和應佔溢利86,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包括玉田盛和產生之166,291,000港元。

倘收購玉田盛和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年內總集團收益將為8,365,493,000港元，年內溢利將為598,715,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代表收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業務實際取得之收益及業績，亦非未來業績之預測。

41. 收購業務(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收購附屬公司—臨沂恆安**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臨沂恆安化學危險貨物運輸有限公司（「臨沂恆安」）之100%註冊股本，代價為人民幣3元（相當於3港元），同日臨沂恆安之控制權轉交予本集團。是項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臨沂恆安主要從事銷售及輸送燃氣。收購臨沂恆安旨在繼續擴大本集團之業務。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已收購臨沂恆安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千港元
其他應收賬款	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816)
	(732)

於收購日期，收購其他應收賬款之公平值及已訂約總額為58,000港元。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 *
加：已收購可識別淨負債公平值	732
	732

* 1,000港元以下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臨沂恆安(續)

因就收購已付代價包括與來自收購臨沂恆安之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以及裝配勞動力之利益有關之金額，故收購臨沂恆安產生商譽。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收購產生之商譽不可扣稅。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臨沂恆安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總現金代價	— *
減：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26)

* 1,000港元以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包括臨沂恆安應佔虧損49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包括臨沂恆安產生之1,000港元。

倘收購臨沂恆安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年內總集團收益將為8,143,773,000港元，年內溢利將為482,900,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代表收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業務實際取得之收益及業績，亦非未來業績之預測。

41. 收購業務(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收購附屬公司—南宮恒燃**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南宮市恒燃天然氣有限公司（「南宮恒燃」）之100%註冊股本，代價為人民幣27,175,000元（相當於30,888,000港元），同日南宮恒燃之控制權轉交予本集團。是項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南宮恒燃主要從事銷售燃氣。收購南宮恒燃旨在繼續擴大本集團之業務。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30,888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已收購南宮恒燃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805
其他無形資產—銷售管道燃氣之獨家經營權	4,889
存貨	17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4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
應付貿易賬款	(229)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0,140)
遞延稅項	(1,222)
	27,772

於收購日期，收購其他應收賬款之公平值及已訂約總額為903,000港元。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南宮恒燃(續)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30,888
減：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	(27,772)
	3,116

因就收購已付代價包括與來自收購南宮恒燃之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以及裝配勞動力之利益有關之金額，故收購南宮恒燃產生商譽。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收購產生之商譽不可扣稅。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南宮恒燃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總現金代價	30,888
減：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10)
	30,878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包括南宮恒燃應佔虧損1,10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南宮恒燃並無產生任何收益。

倘收購南宮恒燃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年內總集團收益將為8,143,771,000港元，年內溢利將為480,332,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代表收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業務實際取得之收益及業績，亦非未來業績之預測。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濮陽中裕能源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濮陽中裕能源有限公司（前稱濮陽縣豐源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濮陽中裕能源」）之100%註冊股本，代價為人民幣36,000,000元（相當於39,911,000港元），同日濮陽中裕能源之控制權轉交予本集團。是項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濮陽中裕能源主要從事銷售管道燃氣及燃氣管道建設。收購濮陽中裕能源旨在繼續擴大本集團之業務。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39,911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已收購濮陽中裕能源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948
其他無形資產—銷售管道燃氣之獨家經營權	36,559
存貨	2,55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7,169
銀行結餘及現金	43,514
應付貿易賬款	(12,80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51,009)
遞延稅項	(9,140)
借款	(3,326)
	30,459

於收購日期，收購其他應收賬款之公平值及已訂約總額為4,106,000港元。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濮陽中裕能源(續)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39,911
減：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	(30,459)
	9,452

因就收購已付代價包括與來自收購濮陽中裕能源之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以及裝配勞動力之利益有關之金額，故收購濮陽中裕能源產生商譽。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收購產生之商譽不可扣稅。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濮陽中裕能源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總現金代價	39,911
減：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43,514)
	(3,603)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包括濮陽中裕能源應佔溢利9,05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包括濮陽中裕能源產生之42,649,000港元。

倘收購濮陽中裕能源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年內總集團收益將為8,314,366,000港元，年內溢利將為519,870,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代表收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業務實際取得之收益及業績，亦非未來業績之預測。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鄭州益之泉及其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分別收購鄭州益之泉新能源有限公司(「鄭州益之泉」)及濮陽中裕燃氣有限公司(前稱濮陽縣天潤燃氣有限公司)(「濮陽中裕」)之89.5%及10%註冊股本，代價為人民幣114,950,000元(相當於127,439,000港元)。於收購前，鄭州益之泉持有濮陽中裕66.67%的股權。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持有鄭州益之泉89.5%的股權及透過鄭州益之泉直接及間接持有濮陽中裕76.67%的股權。由於鄭州益之泉為特殊目的公司，該收購被視作猶如本集團直接收購濮陽中裕69.67%的有效權益。同日鄭州益之泉及濮陽中裕之控制權轉交予本集團。是項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濮陽中裕主要從事銷售管道燃氣及燃氣管道建設。收購濮陽中裕旨在繼續擴大本集團之業務。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127,439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已收購鄭州益之泉及其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643
其他無形資產—銷售管道燃氣之獨家經營權	139,514
存貨	1,148
應收貿易賬款	6,24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7,5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13
應付貿易賬款	(7,318)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4,295)
遞延稅項	(35,164)
	147,815

於收購日期，收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公平值及已訂約總額為6,488,000港元。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鄭州益之泉及其附屬公司(續)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127,439
加：非控股權益（10.5%鄭州益之泉及23.33%濮陽中裕）（附註）	44,832
減：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	(147,815)
	24,456

附註：於本集團取得對鄭州益之泉及濮陽中裕之控制權當日確認的鄭州益之泉及濮陽中裕的非控股權益乃按所購淨資產的比例份額計量。

因就收購已付代價包括與來自收購濮陽中裕之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以及裝配勞動力之利益有關之金額，故收購濮陽中裕產生商譽。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收購產生之商譽不可扣稅。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鄭州益之泉及其附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總現金代價	127,439
減：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1,513)
	125,926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包括鄭州益之泉及其附屬公司應佔溢利5,30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包括鄭州益之泉及其附屬公司產生之96,706,000港元。

倘收購鄭州益之泉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年內總集團收益將為8,530,597,000港元，年內溢利將為504,962,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代表收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業務實際取得之收益及業績，亦非未來業績之預測。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購附屬公司—銅山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銅山縣恒信嘉業燃氣有限公司(「銅山」)之100%註冊股本，代價為人民幣21,583,000元(相當於24,948,000港元)，同日銅山之控制權轉交予本集團。是項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銅山主要從事銷售管道燃氣及燃氣管道建設。收購銅山旨在繼續擴大本集團之業務。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24,948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已收購銅山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059
其他無形資產—銷售管道燃氣之獨家經營權	94,871
應收貿易賬款	5,442
存貨	5,11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7,57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22
應付貿易賬款	(12,588)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83,415)
合約負債	(18,972)
遞延稅項	(23,718)
	(910)

於收購日期，收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公平值及已訂約總額為9,864,000港元。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銅山(續)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24,948
加：已收購可識別淨負債公平值	910
	25,858

因就收購已付代價包括與來自收購銅山之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以及裝配勞動力之利益有關之金額，故收購銅山產生商譽。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收購產生之商譽不可扣稅。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銅山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總現金代價	24,948
減：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2,722)
	22,226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包括銅山應佔溢利14,76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包括銅山產生之38,168,000港元。

倘收購銅山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年內總集團收益將為7,645,473,000港元，年內溢利將為677,541,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代表收購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業務實際取得之收益及業績，亦非未來業績之預測。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北京恩耐特及其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北京恩耐特之70%註冊股本，代價為人民幣2,340,000元(相當於2,692,000港元)。是項收購已使用購買法入賬。北京恩耐特主要從事能源項目設計及諮詢。收購北京恩耐特旨在繼續擴大本集團之業務。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2,692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已收購北京恩耐特及其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98
無形資產—專有技術	21,97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301
應收貿易賬款	1,79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5,817
銀行結餘及現金	92
應付貿易賬款	(128)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0,654)
遞延稅項	(3,296)
借款	(38,465)
	(16,5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收購附屬公司—北京恩耐特及其附屬公司(續)

於收購日期，收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公平值及已訂約總額為2,901,000港元。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2,692
加：非控股權益(30%北京恩耐特)(附註)	(4,970)
加：已收購可識別淨負債公平值	16,568
	14,290

附註：於本集團取得對北京恩耐特之控制權當日確認的北京恩耐特的非控股權益乃參考北京恩耐特之30%股權的公平值計量。

因就收購已付代價包括與來自收購北京恩耐特之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以及裝配勞動力之利益有關之金額，故收購北京恩耐特產生商譽。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收購產生之商譽不可扣稅。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北京恩耐特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總現金代價	2,692
減：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結餘	(92)
	2,600

41. 收購業務(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收購附屬公司—北京恩耐特及其附屬公司(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包括北京恩耐特應佔虧損4,55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包括北京恩耐特產生之3,212,000港元。

倘收購北京恩耐特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年內總集團收益將為7,636,185,000港元，年內溢利將為707,552,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代表收購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業務實際取得之收益及業績，亦非未來業績之預測。

42.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而收購資產及負債**收購恩耐特(沈丘)**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恩耐特(沈丘)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恩耐特(沈丘)」)之80%註冊股本，代價為人民幣1,408,000元(相當於1,722,000港元)。恩耐特(沈丘)主要資產為預付租金。於收購日期，恩耐特(沈丘)尚未開展業務。

	千港元
收購資產淨值	
預付租金	2,43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
其他應付款項	(283)
	2,153
非控股權益	(431)
	1,722
來自收購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722
減：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2)
	1,720

42.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而收購資產及負債(續)

收購恩耐特(沈丘)(續)

董事認為，由於恩耐特(沈丘)於收購日期尚未開展業務並需額外資源以開展業務，故上述收購並不構成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之業務合併。是項收購已作為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入賬。

收購鄭州派誠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鄭州派誠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鄭州派誠」)之100%註冊股本，代價為人民幣1,638,000元(相當於1,874,000港元)。鄭州派誠主要資產為土地及樓宇及設備。於收購日期，鄭州派誠尚未開展業務。

	千港元
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8,96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26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
其他應付款項	(10,357)
	1,874
來自收購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874
減：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2)
未償付代價(計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02)
	570

董事認為，由於鄭州派誠於收購日期尚未開展業務並需額外資源以開展業務，故上述收購並不構成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之業務合併。是項收購已作為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入賬。

43. 經營租賃**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根據於下列期間屆滿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本集團作出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之承擔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9,911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928
超過五年	5,119
	27,958

經營租賃付款乃指本集團就租賃土地及樓宇及設備應付之租金。租用物業及設備之租賃議定期限為一至二十五年，租金固定。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於不可撤銷期間的應收固定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287
第二年	329
第三年	269
第四年	282
第五年	296
五年後	921
	3,384

43. 經營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續)

於報告期末，根據於下列期間屆滿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有關租賃物業及設備)，本集團已與租戶就以下未來最低租金簽訂合約：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5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60
超過五年	987
	2,797

租賃之平均年期經議定為五年(二零一八年：五年)。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賬面值為9,18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2,940,000港元))持作租賃用途。已就全部物業與簽約租戶訂下未來一至十年(二零一八年：一至十年)租期。

44.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之條例及規章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之香港僱員須參加該計劃。本集團及僱員根據有關僱員月收入之5%作出供款，每月每人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

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為遵守中國適用法規，參與由各項相關市及省政府營辦之中央退休金計劃。此等附屬公司須作出薪金15%至30%之定額供款。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支付員工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重大承擔。

45. 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中燃寶電氣(深圳)有限公司及蕪湖中燃騰燃商貿有限公司購買燃氣及廚房設備分別為人民幣11,742,000元(相當於13,906,000港元)以及人民幣1,493,000元(相當於1,768,000港元)。兩間公司均為本公司股東之附屬公司。關連公司的未償還結餘詳情載於附註32。

應收/應付一間聯營公司的未償還結餘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9及33。

主要管理層人士之報酬

董事認為彼等為本集團僅有之主要管理層人士。彼等之酬金載於附註12。

46. 資本及其他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二零一八年：預付租金)之資本開支為94,11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67,297,000港元)。

47.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就使用租賃物業訂立一年至兩年年期的新租賃協議。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7,575,000港元及租賃負債7,575,000港元。

有關透過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的582,970,000港元代價已通過僱員貸款償付。

48.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可以持續方式經營，同時透過適當平衡債項與股本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自過往年度保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債項(包括披露於附註34、35及36之借款及租賃負債/融資租賃負債)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累計溢利及其他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按計及資金成本及與資本有關之風險以持續基準審閱資本結構。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購回股份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48.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78,898	23,310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77,556	75,676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92,623	3,476,616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2,619,599	9,830,52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可退回按金、其他應收賬款、應收聯營公司及關連人士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及現金、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應計開支、應付聯營公司及關連人士款項及借款及租賃負債／融資租賃負債。此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披露。下文載列與此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如何降低此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此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之措施。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定息應收聯營公司及關連公司定息金額、定息僱員貸款、定息銀行借款及定息租賃負債(二零一八年：定息融資租賃負債)有關。現時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所承受之該等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會監控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固定利率貸款。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浮息銀行結餘及浮息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調期以減低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會監控利率風險，並會在預期將承受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採取其他所需行動。所有可變銀行借款之利率均按(1)人行利率多項倍數；或(2)LIBOR利率加上溢價；或(3)HIBOR利率加上溢價釐定。

48.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市場風險(續)****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報告期末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風險及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而釐定。此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還之金融工具於全年度未償還而制定。若銀行借款及銀行結餘利率分別有50個基點及20個基點(二零一八年：銀行借款為50個基點及銀行結餘為20個基點)上升/下跌而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本年度之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36,07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減少/增加28,051,000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均以人民幣收取，而大部分開支及資本開支亦均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之大部分交易以各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故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並不重大(以美元或港元計值之若干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除外)。其等值之港元數額載列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美元	296,742	223,146	2,182,081	2,955,476
港元	255,730	123,462	6,747,937	2,543,983
	552,472	346,608	8,930,018	5,499,459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督外匯風險，並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48.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港元及美元之外匯風險。

下表詳述因應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美元或港元增加及減少5%(二零一八年：5%)之敏感度。5%(二零一八年：5%)指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分別包括美元及港元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並於年末調整其換算以反映外匯匯率之5%變動。下列正數表示人民幣兌有關貨幣出現人民幣加強5%，以致除稅後溢利減少。倘人民幣兌有關貨幣出現人民幣減弱5%，則將會對損益造成相等及相反之影響。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美元	70,700	102,463
港元	243,458	90,770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底風險並不反映整個年度內的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內在外匯風險。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對手方於報告期末未能履行彼等之責任，則本集團就每類已確認金融資產而須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為已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列值之資產之賬面金額反映。

貿易應收款項及與客戶簽訂的合約產生的合約資產

為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釐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此外，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按照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根據撥備矩陣為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惟單獨評估具有信貸減值結餘的債務人。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本集團考慮到債務人經營行業經濟前景，並總結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聯人士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微不足道，惟被視為信貸減值及已悉數撥備的其他應收款項5,51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732,000港元)除外。

48.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本集團考慮到聯營公司的財務狀況以及聯營公司經營行業經濟前景，並總結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微不足道。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

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對手方乃中國信譽卓著之銀行或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之銀行，且本集團就任何單一金融機構而須面對之風險有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參考國際信貸評級機構就相關信貸評級級別頒佈的平均虧損率就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並總結預期信貸虧損微乎其微。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應收聯營公司及關聯人士款項及僱員貸款之信貸風險集中外(二零一八年：除應收聯營公司及關聯人士款項之信貸風險集中外)，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並無重大集中，其風險分散予多個對手方及客戶。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低。

本集團內部信貸風險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應收貿易賬款/ 合約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項目
低風險	對手方違約風險較低，且沒有任何逾期金額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無 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屢次於到期日後償還，惟一般於到期日後結清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無 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存疑	自透過內部或外來資源的資訊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明顯增加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無 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證明該資產有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信 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證明債務人處於嚴峻財政困境，且本集團未能預見復甦前景	金額已被撤銷	金額已被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詳細列出了本集團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其受限於預期信貸虧損：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外部信貸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						
其他長期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0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及單獨評估)	598,503	13,727
應收貿易賬款－客戶合約	27	不適用	(附註)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及撥備矩陣)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1,331,588 15,593	1,669,455 16,332
					1,347,181	1,685,787
			虧損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5,516	4,732
					500,367	131,51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9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及單獨評估)	55,972	57,195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29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及單獨評估)	8,396	8,579
已抵押銀行存款	31	A1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及單獨評估)	-	5,720
銀行結餘	31	Aa2至Baa3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及單獨評估)	1,901,720	1,593,370
其他項目						
合約資產	30	不適用	(附註)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及撥備矩陣)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509,321 47,346	185,698 56,735
					556,667	242,433

48.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附註：本集團已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式計量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減值撥備。除單獨評估具有信貸減值結餘的債務人外，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相關項目狀況按已逾期狀況分類此等項目釐定預期信貸虧損。如有跡象相關合約資產可能存在信貸減值，相關金額將單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使用債務人賬齡來評估客戶與其經營相關之減值，因為該等客戶包含大量具有共同風險特徵之客戶，代表其根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應付金額的能力。根據本集團對現有債務人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之評估及所有可用的前瞻性資料(包括但不限於中國的預期經濟狀況及預期後續結算)，本集團並不認為該等已逾期超過90天之合約付款屬違約。

本集團根據具有不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風險的賬齡類別使用預期虧損率，而預期虧損率按債務人預期年期以過往可觀察違約率作出估計，並以毋須沉重成本或努力的可得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組合由管理層定期檢視，以確保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已獲更新。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根據單獨評估，分別撥回貿易應收賬款73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95,000港元)及合約資產9,38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撥備16,390,000港元)，並確認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78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

下表載列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其已就簡化方式下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賬款確認。

	應收貿易賬款 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合約資產 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其他應收賬款 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6,427	40,345	4,732
減值虧損撥備重新計量淨額	(95)	16,390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32	56,735	4,732
減值虧損撥備重新計量淨額	(739)	(9,389)	78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593	47,346	5,516

48.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1,558,870,000港元。誠如附註1所述，董事信納，本集團將可履行其於可見將來到期的全數財務責任，乃經計及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已獲銀行批出新銀行借款500,000,000美元(相當於3,896,450,000港元)，其中借款於提取日期起計一年後到期。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本集團監督及維持其視為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以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影響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本集團依賴銀行借款作為重要流動資金來源。管理層監督銀行借款之運用，並確保遵守相關承諾。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融資租賃負債根據議定還款條款之剩餘合約期限。該表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被要求償還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融資租賃負債之最早日期之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基於報告期末之利率作出估計)及本金現金流量。

48.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列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3個月 以下 千港元	3個月至1年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總流量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應付貿易賬款	-	1,219,726	-	-	-	1,219,726	1,219,72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	377,662	-	-	-	377,662	377,662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1,001	-	-	-	1,001	1,001
銀行借款							
一定息	4.44	49,399	522,839	78,069	13,102	663,409	639,813
一浮息	4.39	1,371,556	2,468,927	7,807,726	13,840	11,662,049	10,381,397
租賃負債	4.74	33,339	37,459	10,501	4,485	85,784	81,422
		3,052,683	3,029,225	7,896,296	31,427	14,009,631	12,701,021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3個月 以下 千港元	3個月至1年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總流量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應付貿易賬款	-	1,206,316	-	-	-	1,206,316	1,206,31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	311,860	-	-	-	311,860	311,86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1,023	-	-	-	1,023	1,023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	81,102	-	-	-	81,102	81,102
銀行借款							
一定息	5.31	-	99,519	6,724	19,095	125,338	111,908
一浮息	4.56	1,153,304	3,412,424	4,163,658	-	8,729,386	8,118,311
融資租賃負債	4.73	100,063	92,839	62,823	-	255,725	247,254
		2,853,668	3,604,782	4,233,205	19,095	10,710,750	10,077,774

48.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列表(續)

附註：倘可變利率之變動與報告期終時釐定的利率估計有所不同，則上表就非衍生金融負債載列的按可變利率工具的數字或會有變。

於以上到期情況分析中，附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款列入「按要求或3個月以下」時間段。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的總賬面值為773,64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807,674,000港元)。經計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董事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其酌情權以要求立即償還。董事認為，相關銀行借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償還日期償還，詳情載於下表：

到期情況分析—附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款根據還款計劃的分析

	3個月以下 千港元	3個月至1年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總流量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890	391,896	365,524	810,310	773,645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386	134,758	708,882	867,026	807,674

公平值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以貼現現金流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之價格模式計算。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以攤銷成本記錄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48.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公平值(續)

公平值計量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公平值

本集團部份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此等金融資產公平值釐定方法之資料(尤其是所採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按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計算所作之公平值計量分類(第一至第三級)之公平值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衍生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調整)；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衍生自第一級所載報價以外之輸入數據，而該等數據乃就有關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觀察之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衍生自估值方法，此等方法包括並非基於可觀測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的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1)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資產—76,178,000 港元	資產—20,590,000 港元	第三級	以資產為基礎之方法—參考被投資方所持有相關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2) 人壽保險合約投資組成部分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	資產—77,556,000 港元	資產—75,676,000 港元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量—參考預期現金流量及應用適當的貼現率

附註：此等投資的回報由保險公司酌情決定，退保費則為終止保險及投資組成部分而設。據此，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戶價值為公平值的適當估計。

董事認為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列示本集團融資業務產生之負債變動之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業務產生之負債為其現金流量已經或其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之負債。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應付利息	借款	總計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千港元	應付股息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35、36)				(附註34)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236	446,956	-	-	4,290	5,258,785	5,711,267
融資現金流量	(165)	(206,815)	(33,103)	-	(269,673)	3,046,853	2,537,097
所宣派之股息	-	-	126,250	81,102	-	-	207,352
以股代息而發行股份	-	-	(93,147)	-	-	-	(93,147)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38,465	38,465
匯兌調整－損益	-	-	-	-	(432)	307,084	306,652
匯兌調整－其他全面收入	(48)	(13,225)	-	-	-	(459,068)	(472,341)
利息開支	-	20,338	-	-	281,233	38,100	339,67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3	247,254	-	81,102	15,418	8,230,219	8,575,016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調整	-	24,245	-	-	-	-	24,24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023	271,499	-	81,102	15,418	8,230,219	8,599,261
融資現金流量	-	(206,965)	(228,439)	(132,034)	(363,274)	2,665,803	1,735,091
可追索的折讓票據的現金流入	-	-	-	-	-	118,457	118,457
所宣派之股息	-	-	228,439	51,512	-	-	279,951
確認租賃負債	-	7,575	-	-	-	-	7,575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3,326	3,326
匯兌調整－損益	-	-	-	-	(214)	252,821	252,607
匯兌調整－其他全面收入	(22)	(3,095)	-	(580)	-	(302,583)	(306,280)
利息開支	-	12,408	-	-	357,915	53,167	423,49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1	81,422	-	-	9,845	11,021,210	11,113,478

50.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營運地點/國家	業務結構形式	已繳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中裕燃氣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1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港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中裕燃氣投資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	1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中裕燃氣投資(北京)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	1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中國城市燃氣建設控股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	1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 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中國城市燃氣建設開發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	1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 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中國天然氣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	1,33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 值1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中國城市燃氣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	1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美 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中國城市燃氣建設投資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	1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美 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浙江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外商融資企業	註冊股本 10,000,000美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燃氣管道建設及經營 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 氣站
中裕城市能源投資控股 (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外商融資企業	註冊股本 100,000,000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三門峽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 50,000,000港元	90 ^{##}	90 ^{##}	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貿易及燃氣管 道建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營運地點/國家	業務結構形式	已繳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新密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 15,000,000港元	97 [#]	97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新密中裕壓縮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63,000,000元	99.8 [#]	99.8 [#]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 加氣站
偃師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 25,000,000港元	95 [#]	95 [#]	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貿易及燃氣管 道建設
永城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 50,000,000港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永城中裕運輸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600,000元	100 [#]	100 [#]	危險品運輸
臨沂中裕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外商融資企業	註冊股本 290,000,000港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臨沂中裕能源壓縮天然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 加氣站
臨沭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5,16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東海縣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79,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濟源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人民幣 40,280,000元	92.9 [#]	92.9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漯河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漯河中裕」)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人民幣 95,468,511元	77.3 [#]	77.3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50.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營運地點/國家	業務結構形式	已繳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漯河中裕燃氣工程安裝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元	73.4 [#]	73.4 [#]	燃氣管道建設
焦作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人民幣 84,800,000元	93.2 [#]	93.2 [#]	天然氣、煤氣及液化石油氣貿易及 燃氣管道建設
焦作中裕燃氣工程安裝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0元	93.2 [#]	93.2 [#]	燃氣管道建設
修武中裕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40,000,000元	99.2 [#]	99.2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臨沂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臨沂中裕」)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0元	51 [*]	51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中裕(河南)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	外商融資企業	註冊股本 1,225,000,000港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邵武中裕壓縮氣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6,000,000元	100 [#]	100 [#]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 加氣站
濟源中裕壓縮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100 [#]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 加氣站
三門峽中裕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	100 [#]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 加氣站
南京晶橋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營運地點/國家	業務結構形式	已繳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西平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	100 [#]	研發天然氣技術
鄭州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0元	100 [#]	100 [#]	尚未開始營業
靈寶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35,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德州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5,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燃氣管道建設及經營 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 氣站
溫縣中裕壓縮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深圳市騰凱吉星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元	100 [#]	100 [#]	尚未開始營業
沁陽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外商融資企業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武夷山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30,000,000元	99.8 [#]	99.8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武陟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6,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燃氣管道建設及經營 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 氣站

50.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營運地點/國家	業務結構形式	已繳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鐵力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焦作中裕壓縮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5,000,000元	100 [#]	100 [#]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 加氣站
修武縣寧城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500,000元	100 [#]	100 [#]	火爐及設備貿易
漯河中裕壓縮氣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 加氣站
漯河裕聯加氣站經營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9,300,000元	-	100 [#]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 加氣站
上海宣閩能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邵武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河南怡誠大有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0元	70 [#]	7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泗洪沃金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漯河中裕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0元	88.9 [#]	88.9 [#]	尚未開始營業
樂清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0元	85 [#]	85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故城明華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47,6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營運地點/國家	業務結構形式	已繳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臨江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100 [#]	尚未開始營業
河南中裕燃氣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燃氣管道建設項目設計
中裕(河南)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
偃師中裕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100 [#]	火爐及設備貿易
原陽縣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5,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輝縣市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河南中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100,000元	-	100 [#]	尚未開始營業
灌南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 150,000,000港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中裕聯合(深圳)供應鏈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	100 [#]	為集團公司提供管理服務
中裕(深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0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中裕智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	100 [#]	為集團公司提供管理服務
恩耐特(沈丘)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元	80 [#]	80 [#]	尚未開始營業

50.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營運地點/國家	業務結構形式	已繳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邢台南宮裕聯天然氣管道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北京恩耐特分布式能源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0元	70 [#]	70 [#]	能源項目設計及諮詢
龍口恩耐特峻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49 [#]	49 [#]	能源項目設計及諮詢
北京恩耐特分布式能源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70 [#]	70 [#]	能源項目設計及諮詢
北京恩耐特藍天能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70 [#]	70 [#]	能源項目設計及諮詢
恩耐特(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元	70 [#]	70 [#]	能源項目設計及諮詢
恩耐特(寧波)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63 [#]	63 [#]	能源項目設計及諮詢
漯河中裕政融智慧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42,968,700元	58 [#]	58 [#]	尚未開始營業
鄭州派誠新能源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100 [#]	能源項目設計及諮詢
山東中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100,000元	100 [#]	100 [#]	尚未開始營業
焦作中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100 [#]	尚未開始營業
臨沂恒安化學危險貨物運輸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元	51 [#]	-	危險品運輸
溫縣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48,000,000元	100 [#]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營運地點/國家	業務結構形式	已繳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孟州中裕燃气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6,000,000元	100 [#]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玉田縣盛和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新河縣綠源天然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鄭州益之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元	89.5 [#]	-	投資控股
漢陽中裕燃气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30,000,000元	69.7 [#]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漢陽中裕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深圳和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	數碼及資訊科技開發以及提供相關 諮詢服務
靈寶中裕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0元	70 [#]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宿遷中裕鴻城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 66,670,000港元	70 [#]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Zhongyu Gas Energy Investment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	50,000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美元	100 [#]	-	投資控股
Harmony Gas Holdings Limited ^{###}	開曼群島	有限公司	78,287,805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0.0001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50.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營運地點/國家	業務結構形式	已繳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Prosperity Gas Holdings Ltd.***	開曼群島	有限公司	201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Prosperity Gas 2 Co., Ltd.	香港	有限公司	1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Sino Ga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美國	註冊成立	1,000股普通股無面值	100**	100**	投資控股
Gas Investment China Co., Ltd.***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	21,500,001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同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10,000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港元	51**	51**	投資控股
中國天然氣建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	1,909,730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美元	97.3**	97.3**	投資控股
北京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6,000,000元	100**	100**	天然氣貿易
泗洪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40,000,000元	100**	100**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五河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泗縣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北京晨光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35,239,600元	100**	100**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昌黎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100**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營運地點/國家	業務結構形式	已繳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玉田縣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蔚縣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張家口下花園中裕燃氣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石家莊市藁城區偉業燃氣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石家莊鹿泉區晨光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6,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成安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白山中裕城市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8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貿易及燃氣管 道建設
白山市偉業管道天然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	尚未開始營業
白山市偉業燃氣物資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	天然氣設備及材料銷售
白山中裕車用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 加氣站
撫松中裕城鎮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50.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營運地點/國家	業務結構形式	已繳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白山市意和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6,000,000元	100 [#]	100 [#]	燃氣管道建設
河北中燃偉業燃氣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95,579,27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
吳橋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寧晉縣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臨漳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衡水市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隆堯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行唐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故城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45,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南宮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鷄澤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新河縣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營運地點/國家	業務結構形式	已繳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廊坊開發區偉業危險貨物運輸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	100 ^{##}	危險品運輸
徐州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3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邢台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邢台裕發天然氣管道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	100 ^{##}	尚未開始營業
平山縣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銅山縣恒信嘉業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4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南宮市恒燃天然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	-	天然氣貿易及燃氣管道建設

[#] 本公司直接所持已發行股本/註冊股本之面值。

^{##} 本公司間接所持已發行股本/註冊股本之面值。

^{###} 公司之運營地點為香港。

概無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末有任何已發行債務證券。

51.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下表列示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主要 營業地點	擁有權益比率及 非控股權益持有之投票權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 年內溢利(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臨沂中裕	中國 - 山東省	49%	49%	35,438	29,186	234,170	216,228
漯河中裕	中國 - 河南省	22.71%	22.71%	17,824	35,500	114,754	123,080
個別屬不重大且擁有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包括Harmony Gas之附屬公司				266	28,985	311,780	242,342
				53,528	93,671	660,704	581,650

有關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各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下文財務資料概要乃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之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i) 臨沂中裕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251,110	258,288
非流動資產	623,580	620,530
流動負債	(361,562)	(403,865)
非流動負債	(35,230)	(33,6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3,728	225,053
非控股權益	234,170	216,228
收益	486,090	534,987
開支	(413,767)	(475,422)
年內溢利	72,323	59,5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6,885	30,379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溢利	35,438	29,186
年內溢利	72,323	59,565

51.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i) 臨沂中裕(續)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其他全面開支	(5,954)	(9,696)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其他全面開支	(5,720)	(9,31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11,674)	(19,0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30,931	20,683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29,718	19,87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60,649	40,555
向非控股權益已宣派之股息	-	78,472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50,566	88,02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34,794)	17,61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19,273)	42,528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3,501)	148,1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ii) 漯河中裕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451,598	721,284
非流動資產	1,016,317	886,540
流動負債	(817,066)	(869,657)
非流動負債	(191,622)	(250,7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44,473	364,288
非控股權益	114,754	123,080
收益	570,906	691,621
開支	(492,421)	(535,303)
年內溢利	78,485	156,3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0,661	120,818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溢利	17,824	35,500
年內溢利	78,485	156,318

51.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ii) 漯河中裕(續)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其他全面開支	(11,363)	(19,689)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其他全面開支	(3,339)	(5,785)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14,702)	(25,47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49,298	101,129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14,485	29,71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63,783	130,844
向非控股權益已派之股息	46,024	—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85,806	148,668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70,784)	(261,140)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26,039	341,191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58,939)	228,719

52. 報告期後事項

由於新冠病毒肺炎疫情持續在全球蔓延，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留意新冠病毒肺炎疫情的發展及確保經營穩定。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仍在評估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對期後營運業績的影響。實際財務影響(如有)將於本集團日後的財務報表內反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3.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資料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資料包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非上市投資	1,362,366	1,374,190
人壽保險合約投資	80,333	78,693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720	2,720
應收集團公司款項	7,298,135	4,984,353
長期其他應收賬款	582,970	–
使用權資產	513	–
	9,327,037	6,439,956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	8,487	8,428
可收回稅項	15,517	15,517
銀行結餘及現金	559,654	342,761
	583,658	366,70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4,259	16,392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18,854	18,500
借款	2,602,129	3,254,827
應付稅項	–	4,228
租賃負債	523	–
	2,635,765	3,293,947
流動負債淨值	(2,052,107)	(2,927,24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274,930	3,512,715
資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37)	26,448	25,372
儲備(附註)	995,499	608,840
權益總額	1,021,947	634,212
非流動負債		
借款	6,252,983	2,878,503
	7,274,930	3,512,715

53.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資料(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895,736	319	83,351	72,775	1,052,181
年內虧損	-	-	-	(582,539)	(582,539)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126,614	-	126,614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126,614	(582,539)	(455,925)
以股代息而發行股份(附註13及37)	93,001	-	-	(93,147)	(146)
購回股份數目(附註37)	(13,014)	-	-	-	(13,014)
以現金已派之股息(附註13)	-	-	-	(33,103)	(33,103)
以股份支付款項確認(附註39)	-	58,847	-	-	58,847
購股權沒收時轉撥至累計溢利 (附註39)	-	(2,445)	-	2,445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75,723	56,721	209,965	(633,569)	608,840
年內虧損	-	-	-	(21,266)	(21,26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10,178	-	10,178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10,178	(21,266)	(11,088)
行使購股權(附註39)	668,926	(86,542)	-	-	582,384
以現金已派之股息(附註13)	-	-	-	(228,439)	(228,439)
以股份支付款項確認(附註39)	-	43,802	-	-	43,80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44,649	13,981	220,143	(883,274)	995,499

附註：於本年度，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他修訂。於應用該等新準則時概無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概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8,143,771	7,627,088	5,048,100	3,722,507	3,276,666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30,121	620,684	557,959	206,150	93,390
非控股權益	53,528	93,671	33,637	(102,549)	56,478
	483,649	714,355	591,596	103,601	149,86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總資產	20,289,099	16,281,354	11,800,731	9,623,663	8,709,309
總負債	(14,853,026)	(11,761,185)	(8,077,514)	(6,817,732)	(6,436,915)
	5,436,073	4,520,169	3,723,217	2,805,931	2,272,39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775,369	3,938,519	3,173,952	2,553,206	2,006,664
非控股權益	660,704	581,650	549,265	252,725	265,730
	5,436,073	4,520,169	3,723,217	2,805,931	2,272,394

附註：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他修訂，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他修訂(關於相應財務影響概要，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一節的附註2)。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編製，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個年度的若干比較資料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可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會計政策於「主要會計政策」一節披露。

逐梦同行 基业长青

BUILT TO LAST



中裕燃气
ZHONGYU GAS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www.zhongyugas.com